

安达市信达现代示范奶牛场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安达市信达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编制单位：安达市信达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2020年7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写人：

建设单位：安达市信达奶牛养殖专业
合作社
电话：13836753138

传真：—

邮编：151400

地址：黑龙江省安达市先源乡红星村

编制单位：黑龙江永青环保科技有限
公司
电话：0459-8989972

传真：—

邮编：163000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高新区科技路97号

目 录

1 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2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2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
2.4 其他相关文件.....	3
3 项目建设概况.....	4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2 建设内容	4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4
3.4 水源及水平衡.....	9
3.5 生产工艺	9
3.6 项目变动情况.....	12
4 环境保护设施	16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6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8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8
5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9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	19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2
6 验收执行标准	29
6.1 大气验收执行标准	29
6.2 声环境验收执行标准.....	29
6.3 废水验收执行标准	30
6.4 固体废物验收执行标准.....	30
6.5 总量控制指标.....	31

7 验收监测内容	32
7.1 大气环境验收监测内容.....	32
7.2 声环境验收监测内容.....	34
7.3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	35
7.4 固体废物监测内容	36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8
8.1 监测分析方法.....	38
8.2 监测仪器	38
8.3 人员能力	39
8.4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9
9 验收监测结果	41
9.1 生产工况	41
9.2 大气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41
9.3 声环境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45
9.4 废水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46
9.5 固体废物处置及综合利用情况.....	47
9.6 总量.....	47
10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48
10.1 验收监测结论.....	48
10.2 建议.....	49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50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3 主体工程建设及环保设施落实现状图	
附件1 本项目环评批复	
附件2 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协议书	
附件3 监测报告	
附件4 医疗废物处理协议	

1 项目概况

安达市信达现代示范奶牛场建设项目位于黑龙江省安达市先源乡红星村，本项目厂区地理坐标为：（东经 125°27'1.28"，北纬 46°29'15.18"），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黑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受安达市信达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的委托，2014 年 1 月国环宏博（北京）节能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本项目的环评工作。并于 2014 年 3 月 31 日取得了绥化市环境保护局对该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批复文号为绥环函[2014]141 号。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于 2014 年 5 月开工建设，项目建成后于 2015 年 10 月建设完成。项目实际总投资 5281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31 万元，占总投资的 4.4%。

目前各项环保设施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建成投入运行，具备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本次验收监测范围与内容为环评批复中涉及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规定，黑龙江永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受安达市信达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委托，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制定了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15 日按照验收监测方案要求进行现场监测工作，根据现场调查和监测结果，编制了《安达市信达现代示范奶牛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起实施）；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订）；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起实施）；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草案二次审议稿）；
- 5、《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修正版）；
- 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12.29 起实施）；
- 7、《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1）；
- 8、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 9、关于印发《黑龙江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的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黑龙江省环境保护厅，黑环函[2018]284 号，2018.8.23）；
- 10、《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境保护部办公厅环办[2015]52 号）；
- 11、《畜禽养殖业污染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T497-2009）；
- 12、《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NY/T1168-2006）；
- 13、《畜禽场环境污染控制技术规范》（NY/T1169-2006）；
- 14、《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10〕151 号）；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2018.05.15）；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安达市信达现代示范奶牛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国环宏博（北

京)节能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1月);

2、《关于安达市信达现代示范奶牛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绥化市环境保护局,绥环函[2014]141号,2014年3月31日);

2.4 其他相关文件

- 1、《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39号,2016.08.01);
- 2、《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行动方案(2017-2020年)》(农牧发〔2017〕11号);
- 3、《黑龙江省畜禽养殖污染总量减排技术指南》(试行)(2013年3月);
- 4、国家有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监测分析方法和污染物排放标准。

3 项目建设概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黑龙江省安达市先源乡红星村，厂区中心坐标为：（东经 125°27'1.28"，北纬 46°29'15.18"），本项目具体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厂区总占地面积约 13.15 万平方米，项目东侧为闲置空地，西侧与乡村道路相邻，隔道路是红星村居民区，北侧、南侧是闲置空地，项目周边 1km 内无划定的自然生态保护区和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不属于生态环境敏感区。

整个厂区由奶牛饲养区、鲜奶生产区、饲料加工区、生活办公区、粪污处理区和辅助生产区等组成。饲养区由牛舍、活动场地组成，饲料加工区由饲料加工和饲料库房组成；生活工作区由兽医室和办公室等组成。生活工作区布置在厂区主导风向上风向处，与饲养区和粪污处理区保持相对独立，相互之间由道路联系，详见平面布置图附图 2。

3.2 建设内容

本项目占地面积约 13.15 万平方米，项目选址不在当地规划的禁养区内，厂区建设综合牛舍、泌乳牛舍、后备牛舍、隔离牛舍、并列式挤奶厅、锅炉房、给水泵房等主体工程和辅助工程，建设粪污处理设施，在牛舍等产生恶臭的建筑设施安装的通风换气等环保工程。奶牛存栏能力 2000 头/年。

本工程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组成，建有牛舍、饲料车间、办公间等构筑物。环境影响报告书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见表3-1。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消耗见表3-2。

表3-1 环境影响报告书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	建设内容	环评设计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牛舍	综合牛舍	1 栋，建筑面积 2520m ² 。用于奶牛的繁育和配种，建有围栏、立柱、隔栏门等设施。	1 栋，建筑面积 2520m ² 。用于奶牛的繁育和配种，建有围栏、立柱、隔栏门等设施。	无变化
		泌乳牛舍	2 栋，建筑面积 5040 m ² 。用于饲养泌乳牛。建有围栏、立柱、隔栏门等设施。	2 栋，建筑面积 5040 m ² 。用于饲养泌乳牛。建有围栏、立柱、隔栏门等设施。	无变化
		后备牛舍	2 栋，建筑面积 4200 m ² 。用于饲养种牛，建有围栏、立柱、隔栏门等设施。	1 栋，建筑面积 2100 m ² 。用于饲养种牛，建有围栏、立柱、隔栏门等设施。	少建设 1 栋后备牛舍，建筑面积减少 2100 m ²
		隔离牛舍	1 栋，建筑面积 330 m ² 。用于隔离、观察病牛，建有围栏、立柱、隔栏门等设施。	1 栋，建筑面积 330 m ² 。用于隔离、观察病牛，建有围栏、立柱、隔栏门等设施。	无变化
		犊牛舍	2 栋，建筑面积 2720 m ² 。用于饲养犊牛，建有围栏、立柱、隔栏门等设施。	未建设犊牛舍。	未建设犊牛舍，犊牛养殖在综合牛舍（设有隔断）
		并列式挤奶厅	1 栋，建筑面积 900 m ² 。用于生产原料奶，安装挤奶系统 2 套。	1 栋，建筑面积 900 m ² 。用于生产原料奶，安装挤奶系统 2 套。	无变化
辅助工程	奶牛活动场	用于奶牛户外运动	用于奶牛户外运动	无变化	
	锅炉房	安装 1 台 0.5t/h 沼气锅炉，用于冬季供暖，烟囱高度为 20m，出口直径为 0.45m	安装 2 台智能快速电加热炉用于供暖	沼气锅炉未建设，新建 2 台智能快速电加热炉	
	给水泵房	内有给水泵 2 台，一开一备	内有给水泵 2 台，一开一备	无变化	

项目	建设内容	环评设计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储运工程	青贮窖	2座，建筑面积 2720 m ² ，用于存放青贮饲料	2座，建筑面积 2720 m ² ，用于存放青贮饲料	无变化。
	干草库	建筑面积 1260 m ² ，用于存放秸秆类干草饲料，其中安装有粉碎机和搅拌等设备，用于饲料的粉碎和混配。	建筑面积 1260 m ² ，用于存放秸秆类干草饲料，其中安装有粉碎机和搅拌等设备，用于饲料的粉碎和混配。	无变化。
	精料库	用于存放购买的精饲料	用于存放购买的精饲料	无变化。
生活办公设施	办公楼	2层砖混结构，1层建筑，建筑面积 945 m ² ，砖混结构，一层设暖车库、食堂、浴池、杂货间；2层为办公、会议室、档案室、监控室、财务室、统计室等。食堂设有 3 眼灶头，沼气为热源提供 3 餐。	2层砖混结构，1层建筑，建筑面积 945 m ² ，未建设食堂。	办公楼主体建筑面积不变，食堂未建设。
	门卫	1层建筑，建筑面积 48 m ² 。	1层建筑，建筑面积 48 m ² 。	无变化。
公用工程	给水	自打水井提供。	自打水井提供。	无变化。
	排水	运行期间产生的废水与少量未清理干净牛粪便一同进入沼气工程生产沼气。	生活污水排入兼氧塘，本项目采用清粪车对牛粪尿及时清理后运输到晾晒场进行无害化堆肥。冲洗水经沉淀池沉淀后排入兼氧塘，定期由罐装车拉运至周围草原进行灌溉。	沼气工程未建设。
	供电	依托市政供电。	依托市政供电。	无变化。
	供暖	生活供暖由锅炉房内的 0.5t/h 沼气锅炉提供。	安装 2 台智能快速电加热炉用于冬季供暖。	沼气锅炉未建设，安装电加热炉。
环保工程	粪污处理系统	本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牛舍采用机械刮板方式清粪污，粪污经刮板输送至牛舍内集粪沟，利用项目产生的污水（生活污水、冲洗废水等）为动力冲入到粪污处理工程中进行固液分离。固态粪污通过 30 天自然堆积发	本项目采用清粪车清理牛粪尿，运输至晾晒场堆肥后用于旱作农田肥料。	未建设刮粪板，采用清粪车清粪、沼气工程未建设，粪污运至晾晒场进行无害化堆肥还田。

项目	建设内容	环评设计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酵后，一部分作为奶牛垫床使用，另一部分用于旱作农田肥料。液态粪污则进入沼气工程生产沼气。粪污处理工程的主要构筑物包括：固液分离车间 300m ² 、固粪堆放场（室内）650m ² 。		
	沼气工程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包括：生活污水、餐饮废水、设备和地面冲洗废水等。废水产生后通过各产生环节的集水设施进入到集水管线，流经牛舍集粪沟将粪便冲入到粪污处理工程进行固液分离。由于上述污水的产生具有间断性、不集中性和水量不确定性等特点，为了确保污水冲刷粪便的有效性，将拟建 10m ³ 的集水池用于集中收集污水，集水池安装有自动排水设施，当集水池内的污水存储到一定量时将自动排出，从而确保集水池内的污水不会富集。	沼气工程未建设。	沼气工程未建设。
废水	集水管线 集水池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包括：生活污水、餐饮废水、设备和地面冲洗废水等。废水产生后通过各产生环节的集水设施进入到集水管线，流经牛舍集粪沟将粪便冲入到粪污处理工程进行固液分离。由于上述污水的产生具有间断性、不集中性和水量不确定性等特点，为了确保污水冲刷粪便的有效性，将拟建 10m ³ 的集水池用于集中收集污水，集水池安装有自动排水设施，当集水池内的污水存储到一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兼氧塘，不设置餐饮，无餐饮废水产生。本项目采用清粪车清理牛粪尿，运输至晾晒场堆肥后用于旱作农田肥料。冲洗水排入兼氧塘，定期由罐装车拉运至周围草原进行灌溉。	未设置餐饮，无餐饮废水产生，生活污水、冲洗废水排入兼氧塘，定期由罐装车拉运至周围草原进行灌溉。

项目	建设内容		环评设计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定量时将自动排出，从而确保集水池内的污水不会富集。		
	废气	工艺废气	在牛舍、粪污处理工程、沼气工程等产生恶臭、异味的构筑物内安装通风换气装置和活性炭吸附装置，对恶臭气体进行处理，最终通过 20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在饲料库房的粉碎机上方安装集气罩和布袋除尘器对饲料加工粉尘进行净化处理，并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在牛舍、粪污处理工程安装了通风换气装置、喷洒除臭剂等对恶臭气体进行处理，沼气工程未建设构筑物内未安装吸附装置。饲料的粉碎机为 TMR 密闭搅拌车，无需安装集气罩和布袋除尘器。	未建设沼气装置。
	噪声	减振、降噪	对风机、水泵的机械设备采取减振、降噪、柔性连接等措施车间配套安装隔声门窗，粉刷吸声涂料。	水泵的机械设备采取减振、降噪、柔性连接等措施。	无变化。
	固废	生活垃圾	设有垃圾箱集中收集，市政部门统一处理。	设有垃圾箱集中收集，市政部门统一处理。	无变化。
病死牛		设置填埋井进行填埋处理。	委托安达市题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具体协议见附件 2。	未建设填埋井，病死牛委托安达市题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餐饮垃圾		集中收集，委托处置。	未设置餐饮，无餐饮垃圾产生。	未设置餐饮，无餐饮垃圾产生。	

表 3-2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消耗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验收期间消耗量
1	饲料	t/d	1.1
2	水	t/d	61.29

3.4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生产与生活用水水源地为地下水，本项目验收期间总新鲜用水量为 61.29 m³/d，废水排放量为 21.47 m³/d，生活污水及冲洗废水均进入 4000m³ 兼氧塘，冬季储存，夏运至建设单位拥有的 6000 亩草原进行灌溉，实际运行的水量平衡图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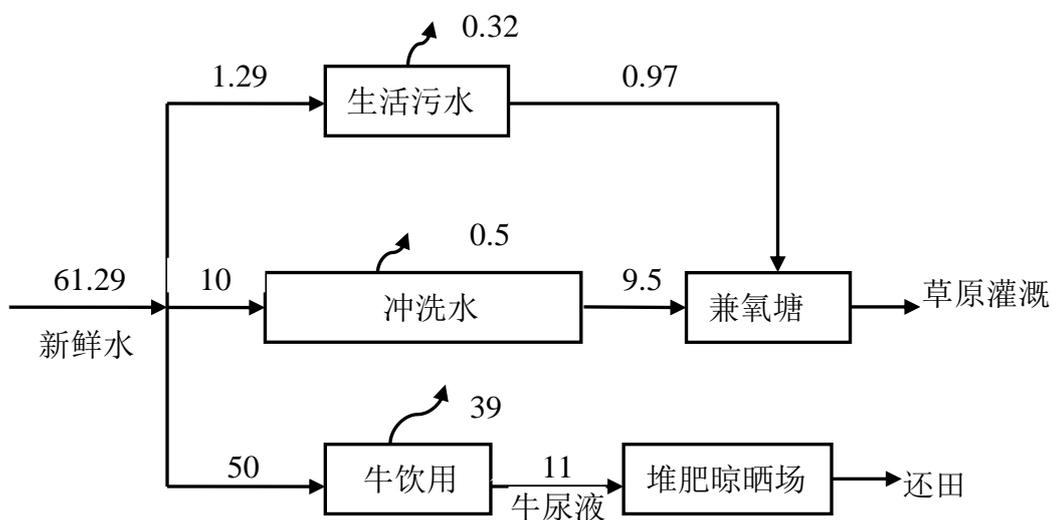


图 3-1 水量平衡图（冬夏季平均用水量） 单位：m³/d

3.5 生产工艺

本项目饲养奶牛均为优质荷斯坦奶牛，奶牛在引进后，采用精饲料和粗饲料相结合的方式饲养，精料来源于外购，粗料是草料、秸秆等。在饲养区门口设有消毒设施，进场人员先进入消毒间内消毒再进入饲养区。场区内还设置专职兽医，负责防疫、治疗、检疫和修蹄等工作。本项目繁育采用人工授精（采用受控精液，母犊牛产率可达 80%左右）的方法，提高受胎率，缩短奶牛的产犊间隔。对于牛场内鲜奶的采集引进了两套并列式挤奶台，牛奶通过过滤器过滤后，在 2 小时内冷却至 4℃ 以下，再存入贮奶冷罐保存。

本项目奶牛养殖采取集约化养殖技术，奶牛饲喂将采用奶牛全混合日粮饲养技术，利用当地的饲料资源。奶牛饲养全程采用无公害、无污染的饲养技术，饲养繁育良种奶牛，生产新鲜牛奶。项目生产工艺总流程图见图 3-2。本项目主要工艺过程包括备料储备、奶牛饲养、挤奶、粪便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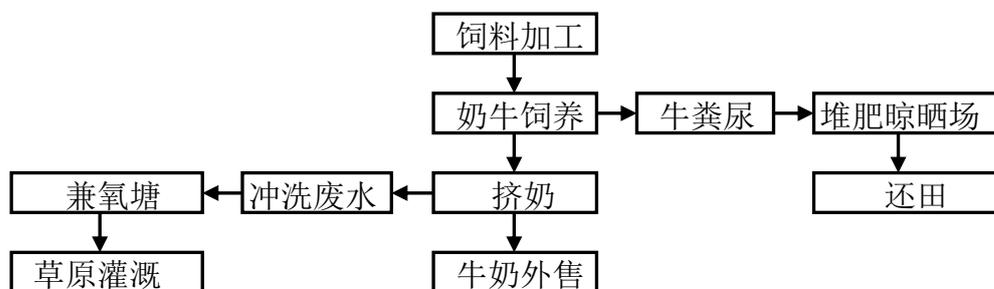


图 3-2 养牛场工艺流程总图

3.5.1 奶牛饲养

本项目采取在大型牛舍内散栏式饲养，这也是当前奶牛饲养的主流模式。散栏式饲养将奶牛的采食、休息和挤奶集中于牛舍内的饲养方式改变为分别建立奶牛采食区、休息区和挤奶区，奶牛可在休息区和采食区内自由的活动、休息，在挤奶厅统一挤奶。

本项目饲喂、挤奶、清粪等不同工种均设立专门岗位，工人经培训合格后上岗，便于完成工厂化、机械化生产，大幅度提高劳动效率。

1、哺乳犊牛（0-2 月龄）

新生犊牛出生后将与产子母牛分开饲养，并在 1-2 小时内吃到由产子母牛挤出的初乳，每次饲喂量为 2-2.5 千克，日喂 2-3 次，温度为 $38^{\circ}\text{C} \pm 1^{\circ}\text{C}$ ，连续 5 天，5 天后逐渐过渡到饲喂常乳。犊牛出生一周后开始训练其采食固体颗粒饲料，促进瘤胃的发育。

2、断奶犊牛（3-6 月龄）

断奶犊牛的营养来源主要是精饲料。随着月龄的增长，逐渐增加优质粗饲料的喂量，选择优质干草、苜蓿供犊牛自由采食，4 月龄前不喂青贮等发酵饲料。断奶后犊牛按月龄体重分群散放饲养，自由采食。

3、育成母牛（7-16 月龄）

日粮以粗饲料为主，搭配精料喂养。日粮蛋白水平达到 13%-14%；选用中等

质量的干草，培养其耐粗饲性能，增进瘤胃消化粗饲料的能力。

4、青年母牛（17-26 月龄）

①干奶母牛（停奶至产前 15 天）干奶牛的饲养根据具体体况而定，对于营养状况较差的高产母牛应提高营养水平，从而达到中上等膘情，日粮应以粗料为主。

②围产期（母牛分娩前后各 15 天）

围产前期：日粮干物质占体重 2.5%-3.0%，每千克饲料干物质含粗蛋白 13%，钙 0.4%，磷 0.4%，精、粗料比为 40:60，粗纤维不少于 20%，采用低钙饲养法。产后粗饲料以优质干草为主，自由采食。精料换成泌乳料，视食欲状况和乳房消肿程度逐渐增加饲喂量。每千克日粮干物质含钙 0.6%，磷 0.3%，精、粗料比为 40:60，粗蛋白提高到 17%，粗纤维含量不少于 18%。

5、泌乳牛

①泌乳早期（产后 16-100 天的泌乳阶段，也称泌乳盛期）干物质采食量由占体重的 2.5%-3.0%逐渐增加到 3.5%以上，粗蛋白水平 16%-18%，钙 0.7%，磷 0.45%。加大饲料投喂，奶料比为 2.5: 1。提供优质干草，保证高产奶牛每天 3 千克牛草，2 千克苜蓿草的饲喂量。并适当增加饲喂次数。

②泌乳中期（指产后 101-200 天的泌乳阶段）

日粮干物质应占体重 3.0%-3.2%，NND 为 2.1-2.2，粗蛋白 14%，粗纤维不少于 17%，钙 0.65%，磷 0.35%，精、粗料比为 40: 60。

③泌乳后期（产后 201 天—停奶阶段）

日粮干物质应占体重的 3.0%左右，粗蛋白水平 13%，粗纤维不少于 20%，钙 0.55%，磷 0.35%，精、粗料比以 30: 70 为宜。调控好精料比例，防止奶牛过肥。

奶牛养殖种群均衡生产工艺流程图见图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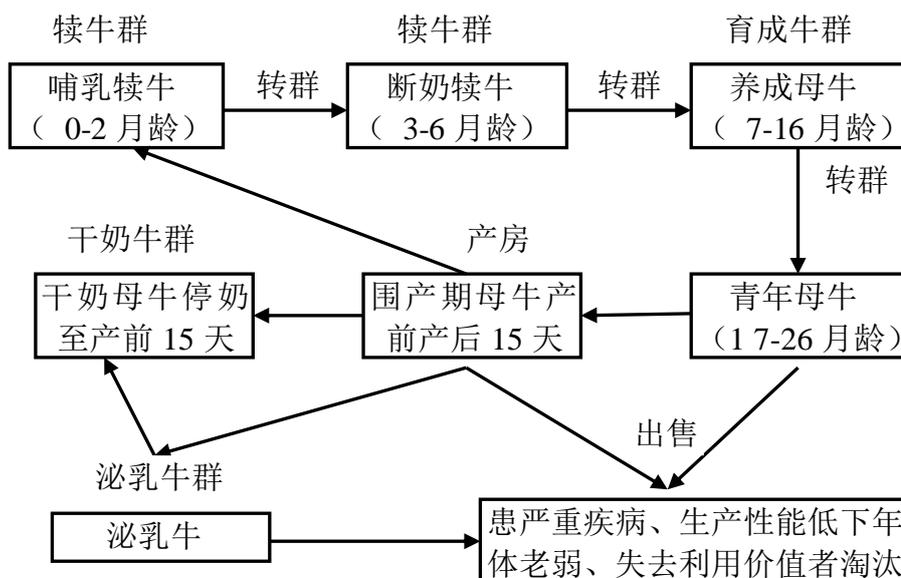


图 3-3 奶牛养殖种群均衡生产工艺流程图

3.5.2 粪污处理工艺

本项目采用清粪车对粪尿进行收集，收集后运送至晾晒场加入堆肥专用菌（复合型菌）及玉米秸秆进行无害化腐化堆肥后还田，腐化过程每吨粪便加入玉米秸秆（玉米秸秆在密闭的 TMR 搅拌车中进行粉碎）的量视粪便含水量的情况而定，大约 300-500 斤/吨，堆肥专用菌（复合型菌）使用比例为 1:500-1000 进行层面喷洒，本项目建设单位拥有 3028 亩旱作耕地，可以满足本项目产生肥料的还田需求，粪污处理工艺流程详见图 3-4。



图 3-4 粪污处理工艺流程

3.6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变化内容详见表 3-3。

表 3-3 本项目对比环评阶段变化内容

序号	环评设计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内容	变化后的影响
1	构筑物	后备牛舍 2 栋	后备牛舍 1 栋	比环评计划减少 1 栋后备牛舍	实际养殖过程中 1 栋后备牛舍即可满足需求，没有对饲养种牛产生不利影响。
		犊牛舍 2 栋	未建设	未建设犊牛舍	实际养殖过程中犊牛养殖在设有隔断的综合牛舍，没有对饲养犊牛产生不利影响。
2	排水	运行期间产生的污水与牛粪便一同进入沼气工程生产沼气。	生活污水排入兼氧塘，牛粪尿经清粪车收集运送至晾晒场进行无害化腐化堆肥处理后还田。冲洗水经沉淀池的沉淀后排入兼氧塘，定期由罐装车拉运至周围草原进行灌溉。	沼气工程未建设	由于北方气候原因，不适合沼气工程建设，本项目牛粪尿经清粪车收集运送至晾晒场加入堆肥专用菌（复合型菌）及玉米秸秆进行无害化腐化堆肥处理后还田，变化后对周围环境影响变小。生活污水与冲洗水一同排入兼氧塘，定期由罐装车拉运至周围草原进行灌溉。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可知废水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能够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5 中标准限值。变化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	供暖	生活供暖由锅炉房内的 0.5t/h 沼气锅炉提供，烟囱高度为 20m，出口直径为 0.45m。	本项目生活供暖由 2 台 0.15kw 的智能快热式电加热锅炉提供。	沼气锅炉未建设，挤奶间和办公区采暖设置了智能快热式电加热锅炉。	本项目沼气锅炉未建设，因此挤奶间和办公区设置了智能快热式电锅炉，不新增总量，变化后对周围环境影响变小。
4	粪污处理工程	本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牛舍采用机械刮板方式清粪污，粪污经刮板输送至牛舍内集粪沟，	沼气工程未建设，本项目牛舍采用清粪车清理牛粪	沼气工程未建设，机械刮板未建设，	本项目牛舍采用清粪车清理牛粪尿，运输至晾晒场加入堆肥专用菌（复合型

序号	环评设计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内容	变化后的影响
		利用项目产生的污水(生活污水、冲洗废水等)为动力冲入到粪污处理工程中进行固液分离。固态粪污通过 30 天自然堆积发酵后,一部分作为奶牛垫床使用,另一部分用于旱作农田肥料。液态粪污则进入沼气工程生产沼气。粪污处理工程的主要构筑物包括:固液分离车间 300m ² 、固粪堆放场(室内) 650m ² 。	尿,运送至堆肥晾晒场加入堆肥专用菌(复合型菌)及玉米秸秆进行无害化腐化堆肥处理后还田。	牛粪尿用于生产有机肥。	菌)及玉米秸秆进行无害化堆肥处理后还田,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理,对比于环评阶段对周围的环境未产生不利影响。
5	沼气工程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包括:生活污水、餐饮废水、设备和地面冲洗废水等。废水产生后通过各产生环节的集水设施进入到集水管线,流经牛舍集粪沟将粪便冲入到粪污处理工程进行固液分离。由于上述污水的产生具有间断性、不集中性和水量不确定性等特点,为了确保污水冲刷粪便的有效性,将拟建 10m ³ 的集水池用于集中收集污水,集水池安装有自动排水设施,当集水池内的污水存储到一定量时将自动排出,从而确保集水池内的污水不会富集。	沼气工程未建设	沼气工程未建设	由于北方气候原因,不适合沼气工程建设。
6	集水管线 集水池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包括:生活污水、餐饮废水、设备和地面冲洗废水等。废水产生后通过各产生环节的集水设施进入到集水管线,流经牛舍集粪沟将粪便冲入到粪污处理工程进行固液分离。由于上述污水的产生具有间断性、不集中性和水量不确定性等特点,为了确保污水冲刷粪便的有效性,将拟建 10m ³ 的集水池用于集中收集污水,集水池安装有自动排水设施,	本项目生活污水、冲洗废水排入兼氧塘,不设置餐饮,无餐饮废水产生,本项目牛尿与粪便一同收集运送至晾晒场堆肥无废水产生,挤奶间的设备冲洗水排入兼氧塘,定期由罐装车拉运至周围草原进行灌溉。	未设置餐饮,无餐饮废水产生,本项目无养牛废水产生,挤奶间的设备冲洗水排入兼氧塘,定期由罐装车拉运至周围草原进行灌溉。	本项目未设置餐饮,无餐饮废水产生,设备冲洗水排入兼氧塘,定期由罐装车拉运至周围草原进行灌溉。根据本次验收对兼氧塘内废水进行采样分析的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废水中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能够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5 中标准限值。因此本变化对比环评阶段

序号	环评设计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内容	变化后的影响
		当集水池内的污水存储到一定量时将自动排出，从而确保集水池内的污水不会富集。	灌溉。		未对周围环境发生不利影响。
7	工艺废气	在牛舍、粪污处理工程、沼气工程等产生恶臭、异味的构筑物内安装通风换气装置和活性炭吸附装置，对恶臭气体进行处理，最终通过20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在饲料库房的粉碎机上方安装集气罩和布袋除尘器对饲料加工粉尘进行净化处理，并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在牛舍、粪污处理工程安装了通风换气装置、喷洒除臭剂等对恶臭气体进行处理，沼气工程未建设，构筑物内未安装吸附装置。饲料的粉碎机为TMR密闭搅拌车，无需安装集气罩和布袋除尘器。	未建设沼气装置，根据实际生产情况，未对产生恶臭、异味的构筑物内安装除臭装置及20m高排气筒，但是对产生恶臭、异味的构筑内安装了通风换气装置，喷洒生物除臭等措施。	实际生产过程中，未对产生恶臭、异味的构筑物内安装除臭装置及20m高排气筒，但是对产生恶臭、异味的构筑物内安装了通风换气装置，进行了喷洒生物除臭等措施，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可知，厂界臭气浓度监测结果能够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因此本变化对比环评阶段未发生不利影响。
8	病死牛	设置填埋井进行填埋处理。	未设置填埋井，委托安达市题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未设置填埋井，委托安达市题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对周围环境无影响。

本项目实际运行期间对比环评阶段发生了一些环保措施的变化，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环保措施发生变化后，各项污染物都能够达标排放。变化后对比于环评阶段对周围的环境未发生不利影响。

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更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2015.6.4实施）及《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2018.1.29实施），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更。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所产生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牛尿、冲洗废水。

本项目牛尿液与粪便一同清理收集运送至晾晒场加入堆肥专用菌（复合型菌）及玉米秸秆进行无害化腐化堆肥后还田。生活污水（332.15 m³/a）及冲洗水（3467.5 m³/a）共 3799.65 m³/a 经沉淀池沉淀后排入 4000m³ 兼氧塘氧化发酵后形成液态肥进行浇灌草原，冬季（11 月-次年 4 月）储存（兼养塘 4000 m³ 可以满足半年的废水存储量），夏季由罐车拉运至企业承包的 6000 亩草原进行灌溉，计划为每年三次浇灌草原，每次大约浇灌草原 1266.55 m³，第一次，4 月 1 日至 4 月 15 日，第二次，7 月 1 日至 7 月 15 日；第三次，10 月 1 日至 10 月 15 日，液态肥每次浇灌量为 0.21m³/亩，浇灌时间、面积都处于合理范围之内。

废水排放及防治措施见表 4-1。

表 4-1 废水排放及防治措施

废水类别	来源	排放规律	排放量 (m ³ /a)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牛尿液	生产过程	间断	11	与牛粪一同收集后进行无害化堆肥处理	还田
冲洗废水		间断	9.5		经沉淀池沉淀后进入兼氧塘
生活污水	生活阶段	间断	0.97		

4.1.2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养殖场牛舍及堆肥晾晒场挥发的氨、硫化氢等恶臭气体，备料过程产生的颗粒物。

在牛舍等产生恶臭、异味的场所采取加强通风，喷洒除臭剂等措施进行除臭，粪污处理工程与牛舍之间设置绿化隔离带。

本项目备料过程采用 TMR 饲料搅拌机进行密闭粉碎，其又叫全混合日粮搅拌机，工作原理为：全混合日粮搅拌机主要有两个绞龙组成，螺旋绞龙分为左旋和右旋。在混切搅拌时，物料从箱体两端各个方位同时向搅拌机中间位置旋切搅拌。绞龙螺旋体上每个螺旋导程装有动刀片，与饲料搅拌机中心线位置上的固定齿作

切割工作，将通过的各种纤维性草料，秸秆进行切割搅拌，从而达到粉碎混合均匀的全混合日粮喂养效果。

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见表 4-2。

表 4-2 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

废气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牛舍恶臭	氨、硫化氢	无组织	利用清粪车每天及时清理牛粪，减少牛粪在牛舍中的滞留时间；在牛舍内安装了通风换气装置，加强了牛舍通风，避免恶臭富集；	环境空气
堆肥场恶臭	氨、硫化氢	无组织	粪便运送到堆肥场后及时加入堆肥专用菌（复合型菌）及玉米秸秆进行腐化处理减少恶臭气体的产生；在堆肥场四周喷洒除臭剂。	环境空气
颗粒物	颗粒物	无组织	密闭的 TMR 搅拌机	环境空气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牛舍通风换气装置、水泵、锅炉等设备。

本项目牛舍购买安装低噪声排风扇，水泵安装减振基座并至于泵房内，锅炉为电热锅炉且至于锅炉房内，起到了很好的降噪措施，本次验收对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本项目设备噪声污染源及治理措施见表4-3。

表 4-3 本项目设备噪声源强及治理措施

噪声源名称	噪声源强度 dB (A)	降噪措施
排气扇	75-85	购买了低噪因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
水泵	80-90	购买了低噪因设备、安装了减振基座且至于泵房室内
加热炉	80-90	购买了低噪因设备且至于锅炉房室内

4.1.4 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有牛粪、病死牛尸体、员工生活垃圾、医疗废物。

本项目产生牛粪由清粪车清理收集后运送至晾晒场进行无害化堆肥处理后还田；

生活垃圾设有垃圾箱集中收集，市政部门统一处理；

本项目病死牛只按照安达市畜牧局统一规定委托有资质部门进行无害化处理，本项目病死牛只委托安达市题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协议见附件 2），一旦有病死牛只产生第一时间联系题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其有专门

的运输车辆将病死牛只拉运回厂进行无害化处理。

本项目牛防疫、治疗等委托安达盛天泉兽药店，该药店有在职兽医若干名，对本单位牛只每次治疗或者防疫后将医疗垃圾废弃物完全收集并带走处理。本项目验收期间固体废物处理措施见表 4-4。

表 4-4 固体废物种类及处理措施

污染物	类型	处置措施
牛粪	一般固废	清粪车清理收集后运送至晾晒场进行无害化堆肥处理后还田
病死牛尸体	一般固废	委托安达市题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设有垃圾箱集中收集，市政部门统一处理
医疗废物	危险废物	委托安达市盛天泉兽药店处理，具体协议见附件 4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晾晒场、兼氧塘、牛舍等采取了重点防渗措施，在做好基层防渗的基础上进行水泥硬化，其他构筑物及道路进行了简单防渗。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阶段总投资 5281 万元，环保设施及措施投资 33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6.2%。本项目验收阶段实际投资 5281 万元，环保设施及措施投资 231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4.4%。工程环保设施投资情况见表 4-5。

表 4-5 工程环保设施投资明细表

项目	环评治理设施内容	金额 (万元)	实际建设设施内容	金额 (万元)
废水治理	生物质综合利用(沼气)工程	150	晾晒场堆肥工程	121
废气治理	生物滤池、通风换气系统、活性炭吸附装置、油烟净化	100	通风换气系统、喷洒除臭剂	25
噪声治理	噪声设备的消声、减振措施	10	噪声设备的消声、减振措施	10
绿化工程	厂区及厂界绿化	50	厂区及厂界绿化	50
固废治理	垃圾箱、清运设备等	10	垃圾箱、固体废物委托处理	15
环境监测管理	环境管理投资及监测仪器	10	环境管理投资	10
合计		330		231
总投资		5281		5281
比例		6.2%		4.4%

注：本项目兼氧塘的建设投资归类为主体工程。

5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主要结论

5.1.1.1 产业政策符合性结论

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修正）》中“农林业”“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技术开发与应用”项目，是国家鼓励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5.1.1.2 清洁生产结论

本项目采取集约化、规模化、现代化奶牛养殖技术，可减少生产过程中的原料和能源的消耗，降低生产成本，减少奶牛养殖散养对人类健康及环境构成的危害。项目对奶牛养殖加强管理，从源头控制粪污的产生，并采取了切实可行的污染治理措施，对奶牛粪污进行资源化综合利用，实现了农牧生产的生态良性循环，可提高奶牛饲料生产的环境安全性，对提高奶源品质将产生积极作用。因此，从清洁生产角度分析，建设项目符合清洁生产要求。

5.1.1.3 公众参与和厂址选择结论

1. 公众参与结论

评价区公众对工程的建设总体意见是大力支持的，该项目的建设增加区域内闲置劳动力就业机会，有效带动地方经济，促进当地养殖业和种植业的共同发展。公众希望工程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环评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实现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和预期的治理效果，坚决避免因要求与实际运作不一致而造成的环境污染。

从总体上看，公众对工程选址、建设和投产运行后从环境保护角度所提出的意见、要求和建议是积极的、认真的、负责的。公众支持该项目建设。

2. 厂址选择合理性结论

通过对拟选厂址的区域结构性、土地利用、环境承载力及公众的反馈意见可知，在认真落实评价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保证其正常运行的状况下，该项目所排放的各类污染物能够被周围环境所接受，选址基本合理。

5.1.1.4 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地表水环境现状评价结论

王花泡地表水体功能可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Ⅴ类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地地表水环境质量良好。

2.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评价区环境空气污染以NO₂为主，其次是TSP与SO₂，各项污染物的浓度值均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限值，评价区对TSP、SO₂与NO₂有一定的环境容量。

3.声环境现状评价结论

项目拟选建设地点声环境质量良好，各监测点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噪声限值”要求。

4.地下水环境现状评价结论

红胜村和红光村地下水不能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8-93）中的Ⅲ类标准要求，红胜村地下水中氨氮、铁、锰等指标均超过了Ⅰ类标准，氨氮超标是当地生活污水、畜禽粪便散排所致，铁、锰超标是当地地质结构所引起。红光村地下水中锰超标是地质结构所导致。本项目所在地红星村地下水环境质量良好，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8-93）中的Ⅲ类标准要求。

5.1.1.5 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结论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从奶牛集约化养殖源头控制污染，牛舍采取机械刮板清粪、集粪沟收集输送粪污至粪污固液分离处理装置、采用高位斜板筛分离并螺旋输送带脱水、固态粪污微好氧发酵堆肥、固液分离污水用于生物质能（制沼气）生产原料、发酵腐熟固态粪污（粗纤维）用于奶牛垫床利用并还田做肥料、液沼渣还田做肥料等工程措施，使奶牛粪污得意综合利用，实现奶牛养殖→粪污一肥料还田→生产粮食一养牛饲料良性循环的产业链结构，从环境保护和质能良性循环角度分析，奶牛粪污污染控制工程措施可行。

此外，为有效防止项目运营对区域大气、地下水、地表水环境构成潜在污染，本项目环评要求项目建设方认真落实粪污固液分离系统中的粪污均质池、固液分

离污水池等恶臭无组织排放源封闭负压集气—生物过滤除臭—高空达标排放；集粪池、粪污均质池、液态粪污收集池、沼液贮存池设计建设防渗设施；生活污水、冲洗废水作为泌乳奶牛粪污水力输送进入固液分离系统，固液分离产生的污水用于沼气生产原料加以利用，沼液经厌氧发酵无害化处理后，用于农田液态肥料施用。

综合分析，本项目所采取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从技术经济角度分析均具有可行性，且在项目建设方认真落实报告所述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可使区域环境质量得到明显改善。

5.1.1.6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没有废水排入地表水体，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烟尘 0.018ta、二氧化硫 0.06/a、氮氧化物 0.22ta。新增污染物总量由安达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在区域内平衡解决。

5.1.1.7 总结论

安达市信达现代示范奶牛场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符合《安达市奶牛园区建设规划》、《全国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十二五”规划》相关要求，工程污染治理措施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的技术要求，项目本着从清洁生产入手，对奶牛集约养殖产生的粪污采取了源头污染控制的工程措施切实可行，可实现污水零排放、粪污得到资源化综合利用的环境保护技术要求，在认真落实报告书所述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可实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具有可行性。

5.1.2 建议

畜牧养殖业清洁生产是农业清洁生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是给予可持续发展的观点所实施的持续管理过程，畜牧养殖业生产中，清洁生产是以减少废物和污染物的生成和排放，促进畜牧养殖业的生产、消费与环境相容，降低整个畜牧业生产活动对人类和环境的风险，实现社会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畜牧养殖业清洁生产的目的除了合理利用自然资源与减少废物的排放和对环境的污染外，还包括

为人类提供安全、健康无污染的绿色畜禽产品。因此，从项目可持续发展并为人类提供安全、健康的奶源食品角度考虑，建议项目建设方进行清洁生产审核，以提高企业市场竞争能力，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协调发展目的。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安达市信达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你单位报送的《安达市信达现代示范奶牛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及安达市环保局《关于对安达市信达现代示范奶牛场建设项目的环保初审意见》（安环发[2014]12号）已收悉，我局从省专家库中聘请有关专家组成专家评审组，对报告书进行审查论证，形成专家组意见。经我局审查研究，并结合专家组意见现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位于安达市先源乡红星村。东侧为空地，南侧是闲置空地，西侧为乡村道路，北侧为生活道。建设性质为新建。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综合牛舍1栋、泌乳牛舍2栋，后备牛舍2栋、隔离牛舍1栋、犊牛舍2栋、并列式挤奶厅1栋，奶牛活动场、干草库，精料库等主体工程及辅助工程。新建粪污处理工程、沼气工程等环保工程。项目建成后可存奶牛2000头，其中泌乳牛1200头，公牛540头，牛犊400头，淘汰奶牛140头/年。项目总占地面积为131541.25 m²，项目建筑面积约为42066 m²，总投资5281万元。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工程内容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中应注意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间的环境管理工作，防止施工扬尘和噪声污染，产生的生活垃圾要集中收集，统一送至城市垃圾处理厂处理。建筑垃圾及工程弃土及时清运至市政指定的倾倒地。施工场界噪声要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规定的限值要求。加强施工期前后的生态保护及恢复工作，恢复施工段周围的生态环境。

（二）要建设沼气系统，产生的牛尿液、养殖废水、冲洗废水和生活污水集中收集后全部进入沼气系统进行处理，产生的沼气经脱硫装置处理后全部用于生

活燃气进行燃烧。要按照报告书中提出的容积建设防渗的沼液暂存池，对产生的沼液进行暂存，按照签订的接收协议定期外运回灌农田。要按照报告书中提出的容积建设防渗的事故贮池，对事故发生时产生的废水进行暂存。

（三）要及时清理牛舍，清运牛粪。养殖场粪污处理工程产生恶臭气体单元要采用封闭措施，恶臭气体要采用负压集中收集，经生物过滤除臭系统进行处理，确保恶臭气体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的标准限值。

（四）加强环境管理，尽量减少产生恶臭气体的无组织排放，采取喷洒生物除臭剂等有效措施进行处理，确保异味气体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厂界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五）青贮饲料加工过程中产生粉尘的工段要在封闭的车间内进行，产生的粉尘集中收集后由布袋除尘系统处理，处理后的粉尘由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确保粉尘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要求。

（六）新上一台 0.5t/h 沼气锅炉，烟气排放必须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中的燃气锅炉二类区 11 时段的排放标准限值，且烟囱高度不得低于 20 米。

（七）食堂要设置油烟净化器，排放的油烟要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小型餐饮的要求。并通过专用烟道高空排放。

（八）牛舍排风扇、水泵和鼓风机等设备要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封闭、隔声、降噪等措施，确保本项目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九）养殖区、沼气池、沼液储池、事故储池、粪污处理车间、堆肥车间等要做好防渗处理，避免污染地下水。

（十）厂区要按照要求规范设置填埋井，病死牛要按照《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填埋处理。

（十一）产生的沼渣集中收集后按照签定的协议全部作为肥料出售。粪污经固液分离处理后，产生的固态类污要全部用于制有机肥。沼气脱硫过程中产生的废脱硫剂与高锰酸钾氧化处理后，与产生的生活垃圾一并集中收集及时清运至城市垃圾处理厂统一处理。

(十二) 沼气池、沼气输送工程要做好封闭和防泄漏措施，并装设自动检测报警系统，加强对设备的管理，避免沼气挥发、泄漏引起事故或污染环境。

(十三) 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和切实可行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提高环境风险防范意识，杜绝环境污染事故发生。

(十四) 该项目所排放的污染物不得超过绥化市环保局核定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十五) 在厂区合理进行绿化、美化及硬化。

三、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500 米。按照环评要求对场区进行合理布局，恶臭源远离环境敏感点，在卫生防护距离内，严禁规划和建设学校，医院居住区等环境敏感目标。

四、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采用的生产工艺发生重大变化必须报有审批权的环保部门重新审批。

五、该项目竣工后要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向我局提出项目试生产或验收申请。经试生产审核批复或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试生产或正式生产。

六、由安达市环保局负责项目建设期间的环境监督管理工作。建设单位应在本项目批复后 3 日内将批复文件和项目环评报告表送至安达市环保局，并接受安达市环保局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项目环评批复意见落实情况见表 5-1。

表 5-1 环评批复意见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审批意见	落实情况	备注
1	<p>本项目位于安达市先源乡红星村。东侧为空地，南侧是闲置空地，西侧为乡村道路，北侧为生活道。建设性质为新建。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综合牛舍 1 栋、泌乳牛舍 2 栋，后备牛舍 2 栋、隔离牛舍 1 栋、犊牛舍 2 栋、并列式挤奶厅 1 栋，奶牛活动场、干草库，精料库等主体工程及辅助工程。新建粪污处理工程、沼气工程等环保工程。项目建成后可存奶牛 2000 头，其中泌乳牛 1200 头，公牛 540 头，牛犊 400 头，淘汰奶牛 140 头/年。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131541.25 m²，项目建筑面积约为 42066 m²，总投资 5281 万元。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工程内容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进行项目建设。</p>	<p>本项目位于安达市先源乡红星村。东侧为空地，南侧是闲置空地，西侧为乡村道路，北侧为生活道。建设性质为新建。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综合牛舍 1 栋、泌乳牛舍 2 栋，后备牛舍 1 栋、隔离牛舍 1 栋、并列式挤奶厅 1 栋，奶牛活动场、干草库，精料库等主体工程及辅助工程。新建粪污处理工程、沼气工程等环保工程。项目建成后可存奶牛 2000 头，其中泌乳牛 1200 头，公牛 540 头，牛犊 400 头，淘汰奶牛 140 头/年。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131541.25 m²，项目建筑面积约为 42066 m²，总投资 5281 万元。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工程内容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进行项目建设。</p>	<p>少建设 1 栋后备牛舍、未建设犊牛舍，均按照实际实际生产需求进行调整未对实际生产过程产生不利影响。</p>
2	<p>加强施工期间的环境管理工作，防止施工扬尘和噪声污染，产生的生活垃圾要集中收集，统一送至城市垃圾处理厂处理。建筑垃圾及工程弃土及时清运至市政指定的倾倒地点。施工场界噪声要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规定的限值要求。加强施工期前后的生态保护及恢复工作，恢复施工段周围的生态环境。</p>	<p>加强了施工期的环境管理工作，施工扬尘和噪声未对环境产生污染，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统一送至城市垃圾处理厂处理。建筑垃圾及工程弃土及时清运至市政指定的倾倒地点。施工厂界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规定的限制要求。目前，施工场地已进行了生态恢复。</p>	<p>已落实。</p>
3	<p>要建设沼气系统，产生的牛尿液、养殖废水、冲洗废水和生活污水集中收集后全部进入沼气系统进行处理，产生的沼气经脱硫装置处理后全部用于生活燃气进行燃烧。要按照报告书中提出的容积建设防渗的沼液暂存池，对产生的沼液进行暂存，按照签订的接收协议定期外运回灌农田。要按照报告书中提出的容积建设防渗的事故贮池，对事故发生时产生的废水进行暂存。</p>	<p>未建设沼气系统，生活污水排入兼氧塘，未设置食堂，无餐饮废水产生。牛粪尿一同收集运送至晾晒场进行无害化堆肥后还田，冲洗废水排入兼氧塘，定期由罐装车拉运至周围草原进行灌溉。</p>	<p>未建设沼气系统，未设置食堂，生活污水、冲洗废水排入兼氧塘，定期由罐装车拉运至周围草原进行灌溉。</p>

序号	环评审批意见	落实情况	备注
4	要及时清理牛舍，清运牛粪。养殖场粪污处理工程产生恶臭气体单元要采用封闭措施，恶臭气体要采用负压集中收集，经生物过滤除臭系统进行处理，确保恶臭气体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的标准限值。	及时清理牛舍，清运牛粪，粪污处理加入堆肥专用菌可有效抑制恶臭气体的产生，本次验收对厂界无组织排放臭气浓度进行了监测，均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的标准限值。	已落实。
5	加强环境管理，尽量减少产生恶臭气体的无组织排放，采取喷洒生物除臭剂等有效措施进行处理，确保异味气体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厂界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本项目喷洒生物除臭剂等措施减少恶臭气体的产生，本次验收对厂界无组织排放臭气浓度进行了监测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厂界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已落实。
6	青贮饲料加工过程中产生粉尘的工段要在封闭的车间内进行，产生的粉尘集中收集后由布袋除尘系统处理，处理后的粉尘由15米高排气筒排放，确保粉尘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要求。	饲料加工产生粉尘的工段在密闭的TMR搅拌车内进行，所以未安装布袋除尘系统，本次验收对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均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要求。	已落实。
7	新上一台0.5t/h沼气锅炉，烟气排放必须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中的燃气锅炉二类区11时段的排放标准限值，且烟囱高度不得低于20米。	沼气锅炉未建设，本项目供暖由2台0.15kw的智能快速加热锅炉提供。	已落实。
8	食堂要设置油烟净化器，排放的油烟要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小型餐饮的要求。并通过专用烟道高空排放。	实际建设未设置食堂。	实际建设未设置食堂。
9	牛舍排风扇、水泵和鼓风机等设备要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封闭、隔声、降噪等措施，确保本项目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牛舍排风扇、水泵等设备要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封闭、隔声、降噪等措施，本次验收对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已落实。
10	养殖区、沼气池、沼液储池、事故储池、粪污处理车间、堆肥车间等要做好防渗处理，避免污染地下水。	养殖区、粪污处理工程区等均做了防渗处理。沼气系统未建设。	已落实。

序号	环评审批意见	落实情况	备注
11	厂区要按照要求规范设置填埋井，病死牛要按照《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填埋处理。	未设置填埋井，病死牛尸体委托安达市题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已落实。
12	产生的沼渣集中收集后按照签定的协议全部作为肥料出售。粪污经固液分离处理后，产生的固态类污要全部用于制有机肥。沼气脱硫过程中产生的废脱硫剂与高锰酸钾氧化处理后，与产生的生活垃圾一并集中收集及时清运至城市垃圾处理厂统一处理，	产生的粪污进行堆肥处理，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运至城市垃圾处理厂统一处理。实际生产无沼渣、废脱硫剂、餐饮垃圾和废油脂产生。	已落实。
13	沼气池、沼气输送工程要做好封闭和防泄漏措施，并装设自动检测报警系统，加强对设备的管理，避免沼气挥发、泄漏引起事故或污染环境。	未建设沼气系统。	未建设沼气系统。
14	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和切实可行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提高环境风险防范意识，杜绝环境污染事故发生。	建立了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和切实可行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因发生环境事故、造成环境污染危害时，必须立即启动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及时通报可能受到危害的单位和居民，并向有关部门报告，接受调查处理。	已落实。
15	该项目所排放的污染物不得超过绥化市环保局核定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供暖安装智能快速电加热炉，不新增总量。	已落实。
16	在厂区合理进行绿化、美化及硬化。	在厂区合理进行绿化、美化，绿化现状见附图。	已落实。
17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500 米。按照环评要求对场区进行合理布局，恶臭源远离环境敏感点，在卫生防护距离内，严禁规划和建设学校，医院居住区等环境敏感目标。	本项目恶臭源建设在厂区东侧距离环境敏感点红星村的最远距离处，本次验收监测中厂界无组织排放恶臭污染物及红星村的环境质量的各项监测数据均满足相关标准要求，根据 2018 年 2 月 16 日环境部部长信箱关于畜禽养殖业选址问题的回复中，明确村屯居民区不属于城市和城镇居民区。因此，不属于《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中 3.1.2 规定的人口集中区。对于养殖场与农村居民区之间的距离，养殖场在建	已落实。

序号	环评审批意见	落实情况	备注
		<p>设时应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当地的地理、环境及气象等因素确定与居民区之间的距离。且根据国家标准委 2017 年第 7 号，关于《水泥包装袋》等 1077 项目强制性国家标准转化为推荐性国家标准的公告，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满足现有政策要求。</p>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大气验收执行标准

6.1.1 环境空气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厂界西侧外环境敏感点红星村环境空气进行了布点监测，监测项目为 TSP、氨、硫化氢。

TSP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浓度限值；

氨、硫化氢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浓度限值，具体排放限值见表 6-1。

表 6-1 环境空气验收执行标准

污染物	标准限值	单位	标准来源
TSP	0.30	m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浓度限值
氨	0.2	mg/m ³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 D
硫化氢	0.01	mg/m ³	

6.1.2 废气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厂界臭气浓度排放标准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表 7 标准；

本项目厂界氨气、硫化氢污染物排放标准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相关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6-2。

表 6-2 废气验收执行标准

污染源类型	污染物	标准限值	单位	标准来源
无组织排放	氨	1.5	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二级新改扩建标准限值
	硫化氢	0.06	mg/m ³	
	TSP	1.0	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限值要求
	臭气浓度	70	/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596-2001）中表 7 标准

6.2 声环境验收执行标准

6.2.1 声环境质量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厂界西侧外环境敏感点红星村布设监测点位 1 个，声环境质量验收执行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具体限值见表 6-3。

表 6-3 声环境质量验收执行标准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单位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声环境	60	50	dB (A)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

6.2.2 厂界噪声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厂界噪声验收监测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标准中 2 类区标准，标准限值见表 6-4。

表 6-4 厂界噪声验收执行标准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单位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厂界噪声	60	50	dB (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6.3 废水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兼氧塘。牛尿与粪便一同收集后运送至晾晒场进行无害化堆肥处理后还田。冲洗废水经沉淀沉淀后排入兼氧塘，定期由罐装车拉运至周围草原灌溉，本次验收对兼氧塘废水进行验收监测，验收标准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5 中标准限值，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6-5。

表 6-5 废水验收执行标准

监测点位	污染物	标准限值	单位	标准来源
兼氧塘	化学需氧量	2.0	个/L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5 中标准限值
	粪大肠菌群数	1000	个/100ml	

6.4 固体废物验收执行标准

固体废物无害化处理参照《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与《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表6标准执行，具体排放限值见表6-6。

表 6-6 畜禽养殖业废渣无害化环境标准

监测点位	污染物	标准限值	单位	标准来源
堆肥晾晒场	蛔虫卵死亡率	≥95	%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表 6 标准
	粪大肠菌群数	≤ 105	个/kg	

6.5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环评时期预测了锅炉烟气污染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总量控制指标，本项目在实际建设中未建设沼气工程，相应的沼气锅炉未建设，冬季供暖安装了2台智能快热式电锅炉，所以本项目建设不新增总量，无需对总量进行分析。

7 验收监测内容

在验收监测期间，在确保主体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情况下进行现场采样和监测。

7.1 大气环境验收监测内容

7.1.1 环境空气验收监测内容

本项目厂界西侧外环境敏感点红星村环境空气进行布点监测，环境空气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7-1，环境空气监测点布设见图 7-1。

表 7-1 环境空气验收监测内容

环境要素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环境空气	红星村	氨、硫化氢、颗粒物	每天 4 次，连续监测 2 天	同步气象数据



图7-1 本项目环境空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7.1.2 废气验收监测内容

根据验收项目所处地理位置，结合当地气象特征和建设工程污染源排污特点，在厂区上风向（监测时风向）设置 1 个监测点为参照点，下风向设置 3 个监测点为监控点。废气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7-2，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点布设见图 7-2。

表 7-2 废气验收监测内容

污染源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无组织排放	厂界上风向○1#	氨、硫化氢、 臭气浓度、 颗粒物	每天3次，连 续监测2天	同步气象数据
	厂界下风向○2#			
	厂界下风向○3#			
	厂界下风向○4#			



图7-2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7.2 声环境验收监测内容

7.2.1 声环境质量验收监测内容

本项目厂界西侧外环境敏感点红星村设置 1 个声环境质量监测点，具体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7-3，监测点布设见图 7-3。

表 7-3 声环境质量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红星村	等效连续 A 声级 LAeq	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监测 1 次



图7-3 本项目声环境质量监测点位示意图

7.2.2 厂界噪声验收监测内容

在本项目厂界四周各布设 1 个噪声监测点位。具体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7-4，监测点布设见图 7-4。

表 7-4 厂界噪声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厂界外东侧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LAeq	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监测 1 次
2# (厂界外西侧 1m 处)		
3# (厂界外南侧 1m 处)		
4# (厂界外北侧 1m 处)		



图7-4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7.3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

本项目布设 1 个废水验收监测点位，具体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7-5，监测点布设见图 7-5。

表 7-5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兼氧塘	蛔虫卵数、粪大肠菌群	每天 4 次，连续监测 2 天



图7-5 本项目废水监测点位示意图

7.4 固体废物监测内容

本项目布设 1 个固废采样点位，具体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7-5，监测点布设见图 7-6。

表 7-6 固体废物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堆肥晾晒场	蛔虫卵死亡率、粪大肠菌群数	每天 1 次（取样三次测混合样），连续监测 2 天



图7-6 本项目固体废物监测点位示意图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验收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监测项目	测定方法及标准号	法检出限
环境空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2009	0.01mg/m ³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P171-174 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	0.001mg/m ³
	TSP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2009	0.01m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0dB(A)
	敏感点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0dB(A)
废水	蛔虫卵数	水质 蛔虫卵的测定 沉淀集卵法 HJ 775-2015	5 个/10L
	粪大肠菌群	水质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 347.2-2018)	20MPN/L
固体废物	蛔虫卵死亡率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16 集卵法 CJ/T221-2005	/
	粪大肠菌群数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 347.2-2018	20MPN/L

8.2 监测仪器

本次验收监测仪器见表 8-2。

表 8-2 监测仪器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仪器名称	分析仪器型号	分析仪器编号
环境空气	氨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25-1650-01-1037
	硫化氢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25-1650-01-1037
	TSP	电子天平	FA2004B	40060319587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	/	/
	氨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25-1650-01-1037
	颗粒物	电子天平	FA2004B	400603195871
噪声	厂界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052368
	敏感点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00303959
废水	蛔虫卵数	医用离心机	TL80-1	310
	粪大肠菌群	DHP-9052	电热恒温培养箱	191007401
固体废物	蛔虫卵死亡率	医用离心机	TL80-1	310
	粪大肠菌群数	DHP-9052	电热恒温培养箱	191007401

8.3 人员能力

本次验收监测采样人员和检测人员均经过公司培训、取得上岗证，具备 TSP、无组织氨、硫化氢、噪声等相应的采样和监测分析能力。

8.4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验收监测方法按照验收监测评价的标准要求，采用标准中列出的标准测定方法，尚未列出测定方法的污染物，其测定方法选择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标准测定方法。

2、验收监测人员均经考核并持证上岗，监测用仪器都经过计量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3、废气采样前对仪器流量计进行校准，并检查气密性；采样和分析过程中严格按照 GB16297-1996 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进行。废气监测实行全过程的质量保证，无组织排放源监测技术要求按照《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空气与废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进行。

4、废水监测实行全过程的质量保证，技术要求执行《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U/T91-2002），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检测按照采样规程增加 10~15% 的平行样品，平行双样的相对偏差应在允许范围内，在分析过程中采取密码样，加标回收的质量措施。

5、声级计测量前后均经标准声源校准且合格，测试时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0m/s。噪声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和标准方法的有关规定执行。噪声监测仪器性能符合《声级计电声性能及测量方法》（GB/T3785-1983）的规定，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生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得大于 0.5dB（A），若大于 0.5dB（A）测试数据无效。噪声校准结果见表 8-3。

表 8-3 噪声测量前、后校准结果

测量日期		校准声级 dB（A）			备注
		测量前	测量后	差值	
2020.7.14	昼间	94.0	94.0	0.0	测量前、后校准声级差值不大于 0.5dB（A），测量数据有效
2020.7.14	夜间	93.9	94.0	0.1	
2020.7.15	昼间	94.0	94.0	0.0	

2020.7.15	夜间	93.9	94.0	0.1	
-----------	----	------	------	-----	--

6、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测定结果按测定方法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测定结果和验收监测报告按有关规定和要求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经校核、审核，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安达市信达现代示范奶牛场建设项目规模为奶牛年存栏量 2000 头，主体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监测对工况的要求。

9.2 大气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9.2.1 环境空气的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对环境敏感点红星村环境空气进行了布点监测，TSP 的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9-1、氨、硫化氢的具体监测数据见表 9-2。

表 9-1 环境空气质量日均值监测结果（TSP） 单位：mg/m³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红星村	2020.07.14	TSP	0.058	0.30	达标
	2020.07.15		0.062		

表 9-2 环境空气质量小时值监测结果（氨、硫化氢） 单位：mg/m³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红星村	2020.07.14	02:00~02:45	氨	0.03	0.2	达标	
		8:00~8:45		0.02			
		14:00~14:45		0.01L			
		20:00~20:45		0.03			
	2020.07.15	02:00~02:45		0.01L			
		8:00~8:45		0.03			
		14:00~14:45		0.01L			
		20:00~20:45		0.01L			
	2020.07.14	02:00~02:45	硫化氢	0.002	0.01	达标	
		8:00~8:45		0.001L			
		14:00~14:45		0.003			
		20:00~20:45		0.004			
		2020.07.15		02:00~02:45			0.001L
				8:00~8:45			0.002
				14:00~14:45			0.001L
				20:00~20:45			0.003

由监测数据可知本项目正常运行验收期间红星村环境空气中TSP浓度范围为0.058 mg/m³-0.062 mg/m³，均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二级浓度限值要求；

氨、硫化氢最大检测浓度分别为 0.03 mg/m^3 、 0.003 mg/m^3 均能够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D的标准限值要求。

9.2.2 无组织废气的监测结果

本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验收监测期间，气象情况监测结果见表 9-3，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9-4。

表 9-3 气象参数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气温 ($^{\circ}\text{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厂界上风向 1#	2020.07.14	8: 00~8: 45	26.5	100.5	2.0	东北风
		12: 10~12: 55	27.9	100.5	2.1	东北风
		16: 10~16: 55	28.5	100.6	2.2	东北风
厂界下风向 2#		8: 00~8: 45	26.8	100.2	1.9	东北风
		12: 10~12: 55	27.6	100.7	2.3	东北风
		16: 10~16: 55	28.8	100.3	2.0	东北风
厂界下风向 3#		8: 00~8: 45	27.5	100.5	2.0	东北风
		12: 10~12: 55	29.0	100.2	2.1	东北风
		16: 10~16: 55	28.7	100.7	2.3	东北风
厂界下风向 4#	8: 00~8: 45	27.4	100.5	2.1	东北风	
	12: 10~12: 55	29.6	100.5	2.0	东北风	
	16: 10~16: 55	28.6	100.7	2.3	东北风	
厂界上风向 1#	2020.07.15	8: 05~8: 50	26.6	100.6	3.7	南风
		12: 15~13: 00	27.8	100.7	3.5	南风
		16: 15~17: 00	28.5	100.1	3.4	南风
厂界下风向 2#		8: 05~8: 50	26.7	100.4	3.4	南风
		12: 15~13: 00	28.5	100.6	3.5	南风
		16: 15~17: 00	29.4	100.1	3.2	南风
厂界下风向 3#		8: 05~8: 50	26.3	100.5	3.6	南风
		12: 15~13: 00	28.8	100.2	3.5	南风
		16: 15~17: 00	29.6	100.1	3.8	南风
厂界下风向 4#	8: 05~8: 50	26.6	100.2	4.1	南风	
	12: 15~13: 00	27.0	100.2	3.7	南风	
	16: 15~17: 00	28.9	100.1	3.5	南风	

表 9-4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监测因子	监测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上风向 1#	2020.07.14	8: 00~8: 45	颗粒物	0.084	1.0	达标
		12: 10~12: 55		0.097		
		16: 10~16: 55		0.075		
厂界下风向 2#		8: 00~8: 45		0.114		
		12: 10~12: 55		0.118		
		16: 10~16: 55		0.099		
厂界下风向 3#		8: 00~8: 45		0.095		
		12: 10~12: 55		0.105		
		16: 10~16: 55		0.110		
厂界下风向 4#		8: 00~8: 45		0.114		
		12: 10~12: 55		0.118		
		16: 10~16: 55		0.115		
厂界上风向 1#	2020.07.15	8: 05~8: 50	颗粒物	0.097	1.0	达标
		12: 15~13: 00		0.093		
		16: 15~17: 00		0.099		
厂界下风向 2#		8: 05~8: 50		0.112		
		12: 15~13: 00		0.119		
		16: 15~17: 00		0.108		
厂界下风向 3#		8: 05~8: 50		0.103		
		12: 15~13: 00		0.105		
		16: 15~17: 00		0.118		
厂界下风向 4#		8: 05~8: 50		0.112		
		12: 15~13: 00		0.116		
		16: 15~17: 00		0.115		
厂界上风向 1#	2020.07.14	8: 00~8: 45	氨	0.06	1.5	达标
		12: 10~12: 55		0.07		
		16: 10~16: 55		0.06		
厂界下风向 2#		8: 00~8: 45		0.09		
		12: 10~12: 55		0.07		
		16: 10~16: 55		0.08		
厂界下风向 3#		8: 00~8: 45		0.08		
		12: 10~12: 55		0.09		
		16: 10~16: 55		0.07		
厂界下风向 4#		8: 00~8: 45		0.06		
		12: 10~12: 55		0.09		
		16: 10~16: 55		0.07		
厂界上风向 1#		8: 05~8: 50	氨	0.05	1.5	达标
		12: 15~13: 00		0.04		
		16: 15~17: 00		0.06		

厂界下风向 2#	2020.07.15	8: 05~8: 50		0.06			
		12: 15~13: 00		0.07			
		16: 15~17: 00		0.08			
厂界下风向 3#		8: 05~8: 50		0.09			
		12: 15~13: 00		0.08			
		16: 15~17: 00		0.06			
厂界下风向 4#		8: 05~8: 50		0.09			
		12: 15~13: 00		0.08			
		16: 15~17: 00		0.08			
厂界上风向 1#	2020.07.14	8: 00~8: 45	硫化氢	0.004	0.06	达标	
		12: 10~12: 55		0.003			
		16: 10~16: 55		0.004			
厂界下风向 2#		8: 00~8: 45		0.006			
		12: 10~12: 55		0.005			
		16: 10~16: 55		0.003			
厂界下风向 3#		8: 00~8: 45		0.004			
		12: 10~12: 55		0.006			
		16: 10~16: 55		0.005			
厂界下风向 4#		8: 00~8: 45		0.006			
		12: 10~12: 55		0.005			
		16: 10~16: 55		0.004			
厂界上风向 1#		8: 05~8: 50		0.003			
		12: 15~13: 00		0.004			
		16: 15~17: 00		0.005			
厂界下风向 2#		8: 05~8: 50		0.006			
		12: 15~13: 00		0.004			
		16: 15~17: 00		0.005			
厂界下风向 3#	8: 05~8: 50	0.003					
	12: 15~13: 00	0.004					
	16: 15~17: 00	0.006					
厂界下风向 4#	8: 05~8: 50	0.004					
	12: 15~13: 00	0.004					
	16: 15~17: 00	0.005					
厂界上风向 1#	2020.07.14	8: 00~8: 45		<10			
		12: 10~12: 55		<10			
		16: 10~16: 55		<10			
		厂界下风向 2#		8: 00~8: 45			<10
				12: 10~12: 55			13
				16: 10~16: 55			13
		厂界下风向 3#		8: 00~8: 45			11
				12: 10~12: 55			<10
				16: 10~16: 55			<10

厂界下风向 4#		8: 00~8: 45	臭气浓度	15	70	达标
		12: 10~12: 55		<10		
		16: 10~16: 55		<10		
厂界上风向 1#	2020.07.15	8: 05~8: 50	臭气浓度	<10	70	达标
		12: 15~13: 00		<10		
		16: 15~17: 00		<10		
厂界下风向 2#	2020.07.15	8: 05~8: 50	臭气浓度	<10	70	达标
		12: 15~13: 00		16		
		16: 15~17: 00		11		
厂界下风向 3#	2020.07.15	8: 05~8: 50	臭气浓度	12	70	达标
		12: 15~13: 00		14		
		16: 15~17: 00		<10		
厂界下风向 4#	2020.07.15	8: 05~8: 50	臭气浓度	<10	70	达标
		12: 15~13: 00		14		
		16: 15~17: 00		<10		

由以上监测数据可知在验收监测期间，厂界上风向无组织颗粒物浓度为 0.075mg/m³-0.099mg/m³，下风向无组织颗粒物浓度为 0.095mg/m³-0.119mg/m³ 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厂界上风向氨浓度为 0.04mg/m³-0.07mg/m³，下风向为 0.06mg/m³-0.09mg/m³；厂界上风向硫化氢浓度为 0.003mg/m³-0.005mg/m³，下风向为 0.003mg/m³-0.006mg/m³；氨和硫化氢监测数据浓度值均能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

厂界上风向臭气浓度未检出，下风向最大监测浓度为 16，均能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恶臭污染物排放中表 7 标准。

9.3 声环境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9.3.1 声环境质量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本项目厂界西侧外环境敏感点红星村进行了布点监测，具体监测数据结果见表 9-5。

表 9-5 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0.07.14 昼间	9:20	50.1	60	达标
	2020.07.14 夜间	23:10	36.7	50	达标

红星村	2020.07.15 昼间	9:58	49.5	60	达标
	2020.07.15 夜间	22:45	38.3	50	达标

由监测数据可知，红星村声环境质量昼间监测结果在 49.5~50.1dB (A)、夜间监测结果在 36.7~38.3dB (A)，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要求。

9.3.2 厂界噪声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9-6。

表 9-6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 (厂界外东侧 1m 处)	2020.07.14 昼间	10:17	51.9	60	达标
2# (厂界外西侧 1m 处)		10:53	50.3		
3# (厂界外南侧 1m 处)		11:57	53.6		
4# (厂界外北侧 1m 处)		12:32	52.7		
1# (厂界外东侧 1m 处)	2020.07.14 夜间	22:13	38.9	50	达标
2# (厂界外西侧 1m 处)		22:35	41.2		
3# (厂界外南侧 1m 处)		23:30	43.2		
4# (厂界外北侧 1m 处)		23:51	39.4		
1# (厂界外东侧 1m 处)	2020.07.15 昼间	10:36	53.5	60	达标
2# (厂界外西侧 1m 处)		10:11	52.9		
3# (厂界外南侧 1m 处)		9:23	54.2		
4# (厂界外北侧 1m 处)		8:50	52.4		
1# (厂界外东侧 1m 处)	2020.07.15 夜间	22:36	44.7	50	达标
2# (厂界外西侧 1m 处)		22:55	40.6		
3# (厂界外南侧 1m 处)		23:09	43.1		
4# (厂界外北侧 1m 处)		23:28	44.7		

由上表监测数据可知，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监测结果在 50.3 ~54.2dB (A) 之间、夜间监测结果在 38.9~44.7dB (A) 之间，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9.4 废水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9-7。

表 9-7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0.07.14	粪大肠菌群 (MPN/100mL)	8:15	1.7×10^2	1000	达标
			9:30	1.8×10^2		
			14:40	1.4×10^2		
			16:35	1.2×10^2		
			平均值	1.5×10^2		

兼氧塘	2020.07.14	8:25	蛔虫卵数 (个/10L)	5L	2.0	达标
		9:24		5L		
		13:45		5L		
		16:10		5L		
		平均值		5L		
	2020.07.15	8:25	粪大肠菌群 (MPN/100mL)	1.5×10^2	1000	达标
		9:24		1.7×10^2		
		13:45		1.5×10^2		
		16:10		1.3×10^2		
		平均值		1.5×10^2		
	2020.07.15	8:25	蛔虫卵数 (个/10L)	5L	2.0	达标
		9:24		5L		
		13:45		5L		
		16:10		5L		
		平均值		5L		

由监测数据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粪大肠菌群为 $1.2 \times 10^2 - 1.8 \times 10^2$ MPN/100mL，蛔虫卵数未检出，均能够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5中标准限值。

9.5 固体废物处置及综合利用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牛粪尿经清粪车收集后运至晾晒场进行堆肥处理，堆肥后还田；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病死牛尸体委托委托安达市题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本次验收对堆肥晾晒场无害化处理后废渣进行采样分析，具体监测数据见表9-8。

表 9-8 固体废物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堆肥晾晒场	2020.07.14	蛔虫卵死亡率(%)	98	$\geq 95\%$	达标
	2020.07.15		98		达标
	2020.07.14	粪大肠菌群数(MPN/L)	2.1×10^4	$\leq 10^5$ 个/kg	达标
	2020.07.15		2.5×10^4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养殖业废渣经处理无害化处理后蛔虫卵死亡率、粪大肠菌群数均能够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表6标准要求。

9.6 总量

本项目运行期无新增总量。

10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10.1 验收监测结论

10.1.1 大气验收监测结论

10.1.1.1 环境空气质量验收监测结论

本项目正常运行验收期间红星村环境空气中TSP浓度范围为0.058 mg/m³-0.062 mg/m³，均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浓度限值要求；

氨、硫化氢最大检测浓度分别为0.03 mg/m³、0.003 mg/m³均能够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D的标准限值要求。

10.1.1.2 废气验收监测结论

在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厂界上风向无组织颗粒物浓度为0.075mg/m³-0.099mg/m³，下风向无组织颗粒物浓度为0.0895mg/m³-0.119mg/m³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厂界上风向氨浓度为0.04mg/m³-0.07mg/m³，下风向为0.06mg/m³-0.09mg/m³；厂界上风向硫化氢浓度为0.003mg/m³-0.005mg/m³，下风向为0.003mg/m³-0.006mg/m³；氨和硫化氢监测数据浓度值均能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

厂界上风向臭气浓度未检出，下风向最大监测浓度为16，均能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恶臭污染物排放中表7标准。

10.1.2 声环境验收监测结论

10.1.2.1 声环境质量验收监测结论

本项目噪声敏感点红星村的声环境质量昼间监测结果在49.5~50.1dB（A）之间、夜间监测结果在36.7~38.3dB（A）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

10.1.2.2 厂界噪声验收监测结论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监测结果在 50.3 ~54.2dB (A) 之间、夜间监测结果在 38.9~44.7dB (A) 之间，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10.1.3 废水验收监测结论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兼氧塘废水粪大肠菌群为 1.2×10^2 - 1.8×10^2 MPN/100mL，蛔虫卵数未检出，均能够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 表5中标准限值。

10.1.4 固体废物验收监测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牛粪尿经清粪车收集后运至晾晒场进行无害化堆肥处理，堆肥后还田；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病死牛尸体委托委托安达市题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本项目养殖业废渣经处理无害化处理后蛔虫卵死亡率、粪大肠菌群数均能够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 中表6标准要求。

10.1.5 环境管理检查结论

- 1、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妥善处置和综合利用。
- 2、企业未建设沼气锅炉，冬季采暖安装两台智能快热式电锅炉，不新增总量。

10.2 建议

- 1、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管理工作，确保污染物持续稳定达标排放。
- 2、做好项目产生固废的收集与处置工作，切实按照要求落实，避免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 3、牛舍、运动场、堆肥场等定期喷洒除臭剂，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安达市信达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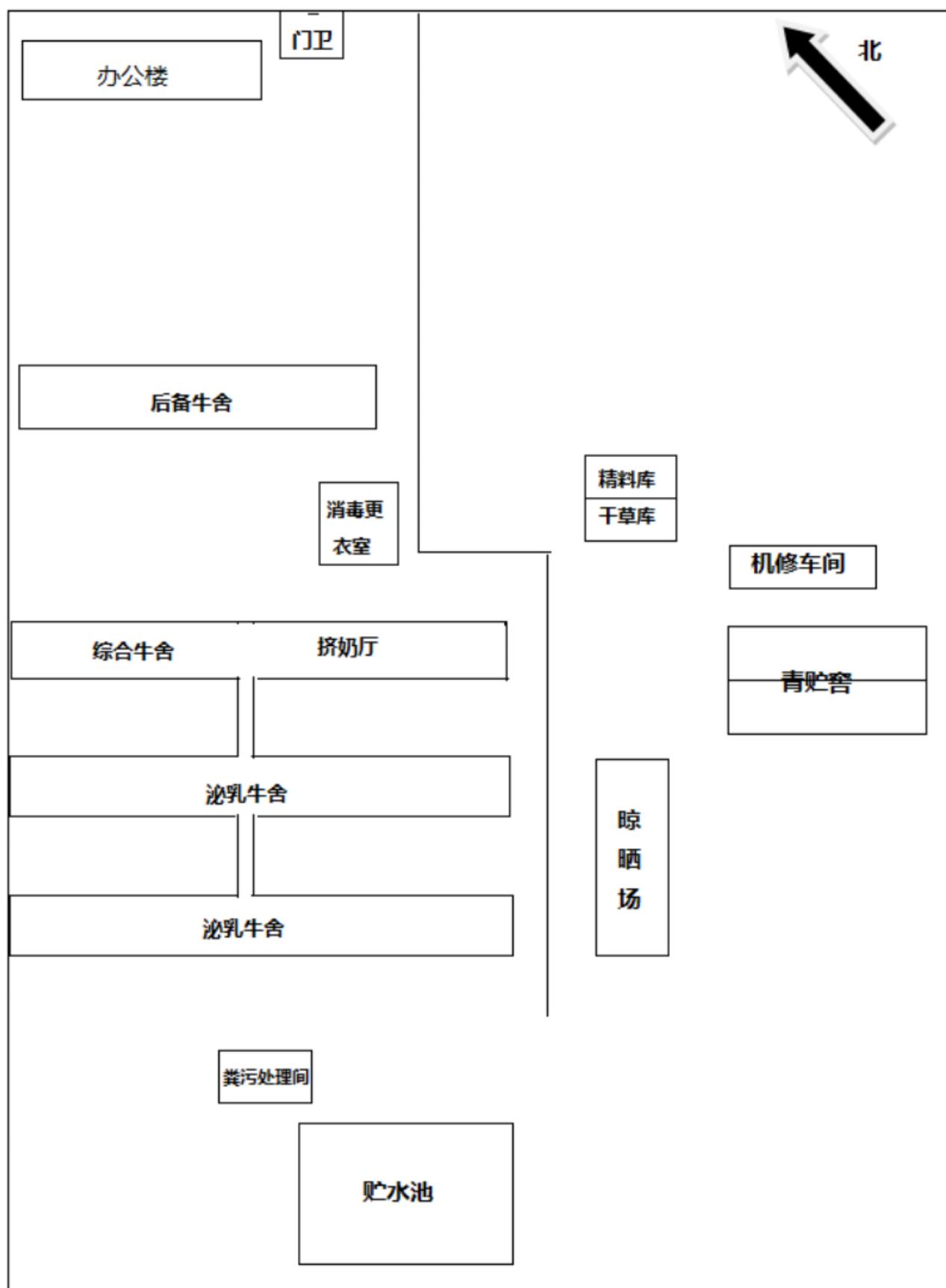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安达市信达现代示范奶牛场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黑龙江省安达市先源乡红星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A031 牲畜饲养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环评单位		国环宏博（北京）节能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生产能力		奶牛年存栏量 2000 头，年产奶量 9600t				实际生产能力		奶牛年存栏量 2000 头，年产奶量 9600t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绥化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绥环函[2014]141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14.5				竣工日期		2015.10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安达市信达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黑龙江永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5281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30		所占比例（%）		6.2				
	实际总投资（万元）		5281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31		所占比例（%）		4.4				
	废水治理（万元）		121	废气治理（万元）		25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5	绿化及生态（万元）		50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运营单位		安达市信达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323128107759656M		验收时间		2020 年 7 月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0.06		0							
	烟尘							0.018		0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0.22		0							
	挥发性有机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主体工程建设及环保设施落实现状图



办公楼



奶罐车



干草库



兼氧塘



TMR 搅拌车



青贮窖



综合牛舍



挤奶厅



抛洒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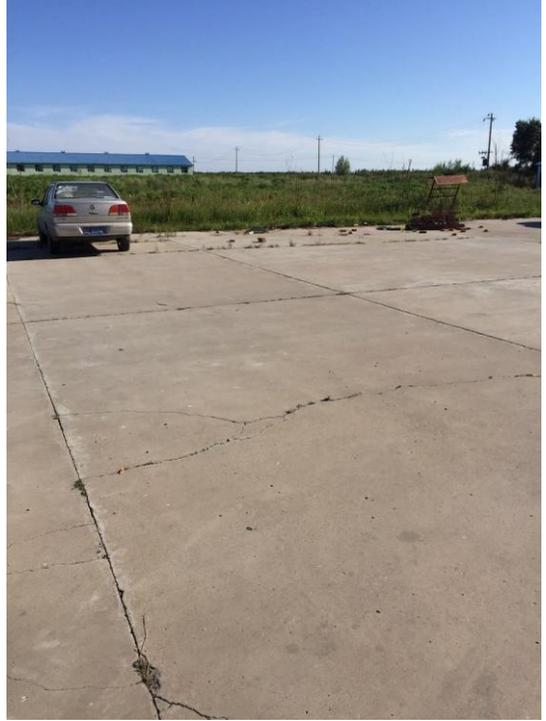
智能加热锅炉



奶牛活动场



厂界西侧外红星村



厂区绿化现状

绥化市环境保护局

绥环函[2014]141号

关于安达市信达现代示范奶牛场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安达市信达现代示范奶牛场:

你单位报送的《安达市信达现代示范奶牛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及安达市环保局《关于对安达市信达现代示范奶牛场建设项目的环保初审意见》(安环发[2014]12号)已收悉,我局从省专家库中聘请有关专家组成专家评审组,对报告书进行审查论证,形成专家组意见。经我局审查研究,并结合专家组意见现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位于安达市先源乡红星村。东侧为空地,南侧是闲置空地,西侧为乡村道路,北侧为生活道。建设性质为新建。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综合牛舍1栋、泌乳牛舍2栋,后备牛舍2栋、隔离牛舍1栋、犊牛舍2栋,并列式挤奶厅1栋,奶牛活动场、干草库,精料库等主体工程及辅助工程。新建粪污处理工程、沼气工程等环保工程。项目建成后可存奶牛2000头,其中泌乳牛1200头,公牛540头,牛犊400头,淘汰奶牛140头/年。项目总占地面积为131541.25m²,项目建筑面积约为42066m²,总投资5281万元。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工程内容和环境保护

对策措施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中应注意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间的环境管理工作，防止施工扬尘和噪声污染，产生的生活垃圾要集中收集，统一送至城市垃圾处理厂处理。建筑垃圾及工程弃土及时清运至市政指定的倾倒地点。施工场界噪声要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规定的限值要求。加强施工期前后的生态保护及恢复工作，恢复施工段周围的生态环境。

（二）要建设沼气系统，产生的牛尿液、养殖废水、冲洗废水和生活污水集中收集后全部进入沼气系统进行处理，产生的沼气经脱硫装置处理后全部用于生活燃气进行燃烧。要按照报告书中提出的容积建设防渗的沼液暂存池，对产生的沼液进行暂存，按照签订的接收协议定期外运回灌农田。要按照报告书中提出的容积建设防渗的事故贮池，对事故发生时产生的废水进行暂存。

（三）要及时清理牛舍，清运牛粪。养殖场粪污处理工程产生恶臭气体单元要采用封闭措施，恶臭气体要采用负压集中收集，经生物过滤除臭系统进行处理，确保恶臭气体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的标准限值。

（四）加强环境管理，尽量减少产生恶臭气体的无组织排放，采取喷洒生物除臭剂等有效措施进行处理，确保异味气体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厂界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五）青贮饲料加工过程中产生粉尘的工段要在封闭的车间内进行，产生的粉尘集中收集后由布袋除尘系统处理，处理后的粉尘由15米高排气筒排放，确保粉尘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要求。

（六）新上一台 0.5t/h 沼气锅炉，烟气排放必须达到《锅炉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中的燃气锅炉二类区11时段的排放标准限值,且烟囱高度不得低于20米。

(七)食堂要设置油烟净化器,排放的油烟要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小型餐饮的要求。并通过专用烟道高空排放。

(八)牛舍排风扇、水泵和鼓风机等设备要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封闭、隔声、降噪等措施,确保本项目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九)养殖区、沼气池、沼液储池、事故储池、粪污处理车间、堆肥车间等要做好防渗处理,避免污染地下水。

(十)厂区要按照要求规范设置填埋井,病死牛要按照《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填埋处理。

(十一)产生的沼渣集中收集后按照签定的协议全部作为肥料出售。粪污经固液分离处理后,产生的固态粪污要全部用于制有机肥。沼气脱硫过程中产生的废脱硫剂与高锰酸钾氧化处理后,与产生的生活垃圾一并集中收集及时清运至城市垃圾处理厂统一处理。

(十二)沼气池、沼气输送工程要做好封闭和防泄漏措施,并装设自动检测报警系统,加强对设备的管理,避免沼气挥发、泄漏引起事故或污染环境。

(十三)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和切实可行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提高环境风险防范意识,杜绝环境污染事故发生。

(十四)该项目所排放的污染物不得超过绥化市环保局核定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十五)在厂区合理进行绿化、美化及硬化。

三、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500米。按照环评要求对场区进行

合理布局，恶臭源远离环境敏感点，在卫生防护距离内，严禁规划和建设学校、医院、居住区等环境敏感目标。

四、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采用的生产工艺发生重大变化必须报有审批权的环保部门重新审批。

五、该项目竣工后要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向我局提出项目试生产或验收申请，经试生产审核批复或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试生产或正式生产。

六、由安达市环保局负责项目建设期间的环境监督管理工作。建设单位应在本项目批复后3日内将批复文件和项目环评报告表送至安达市环保局，并接受安达市环保局日常监督管理。

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绥化市环境保护局

2014年3月31日印发

共印10份。

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协议书

甲方:

乙方:

一、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背景及目的

继《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黑龙江省动物防疫条例》对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进行规定后，农业部于 2013 年 10 月 15 日随即出台了《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严格明确了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的意义及责任。各养殖场（户）为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第一责任人，必须严格按照规定进行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进而，能够进一步保障公共卫生安全，防止动物疫病传播，促进畜牧业的健康发展，促使广大养殖场（户）最大降低养殖防疫风险。

二、甲、乙双方责任及义务

1、甲方发现病死畜禽，保证不出售，以免进入市场流向餐桌；不随意抛弃，以免造成疫病流传和环境污染。

2、甲方发现死亡动物后，必须第一时间向乙方申报无害化处理。

3、乙方全权负责甲方死亡动物运输回场及后续无害化处理工作。

4、具体资费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5、乙方接到甲方死亡动物无害化处理申报后，应第一

时间采取措施，不得无故拖延。

6、本协议一式三份，养殖场（户）、无害化处理场、动物卫生监督所各持一份。

三、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长期有效。

甲方负责人签章：



乙方负责人签章：



2020年1月14日



170812050304



报告编号: YQ20071402



监测报告

报告名称: 安达市信达现代示范奶牛场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达市信达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监测类型: 验收监测

环境要素: 环境空气、废气、噪声、固废、废水

黑龙江永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一、基本情况

受安达市信达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的委托,黑龙江永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14-15日,对安达市信达现代示范奶牛场建设项目进行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内容为环境空气、废气、噪声、固废、废水。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0.2.22)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生态环境部,2018.05.16)确定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等。

二、监测内容

1. 环境空气

监测项目: TSP、氨、硫化氢;

监测点位: 红星村;

监测频次: TSP 为日均值连续监测 24 小时;氨、硫化氢每天 4 次,监测 2 天。

2. 噪声

监测项目: 厂界噪声、敏感点噪声;

监测点位: 4 个监测点位,厂界东、南、西、北侧各布设 1 个监测点位;红星村设一个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连续监测 2 天,昼、夜各监测 1 次;昼、夜各 1 次,监测 2 天。

3. 废水

监测项目: 蛔虫卵数、粪大肠菌群;

监测点位: 兼氧塘;

监测频次: 每天 4 次、监测 2 天。

4. 无组织排放废气

监测项目: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颗粒物,共 4 项;

监测点位: 上风向 1 点,下风向设 3 个点位,共计 4 个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每天 3 次,监测 2 天。

5. 固体废物

监测项目: 蛔虫卵死亡率、粪大肠菌群数;

监测点位: 堆肥晾晒场

监测频次: 每天 1 次(取样三次测混合样),监测 2 天

样品特征、状态、数量: 8 个微浑浊水样、64 个吸收液、24 个真空瓶、24 个尘滤膜。

三、质量保证

全部监测过程,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国家环保总局,2000.2.22)、《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二版)、《声环境质量常规监测暂行技术规定》(中国环境监测总站2010年11月5日)等标准和规范中的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监测中所使用的各类仪器,经黑龙江省日晟计量测试服务中心、黑龙江省建材与环境计量站等检定机构检定或校准合格,且在有效期内。

四、监测项目、分析及监测仪器

监测项目、分析及分析仪器信息见表1。

表1 监测项目、分析及分析仪器信息

类别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名称	方法标准号	分析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	/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6 新世纪 25-1650-01-1037	0.01m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电子天平 FA2004B 400603195871	0.001mg/m ³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P171-174 国家环保总局(2003年)	/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6 新世纪 25-1650-01-1037	0.001mg/m ³
环境空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6 新世纪 25-1650-01-1037	0.01mg/m ³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P171-174 国家环保总局(2003年)	/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6 新世纪 25-1650-01-1037	0.001mg/m ³
	TSP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电子天平 FA2004B 400603195871	0.001mg/m ³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052368	20dB(A)
	敏感点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00303959	20dB(A)
废水	蛔虫卵数	水质 蛔虫卵的测定 沉淀集卵法	HJ 775-2015	医用离心机 TL80-1 310	5个/10L
	粪大肠菌	水质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 347.2-2018	DHP-9052 电热恒温培养箱 191007401	20MPN/L

	群				
固体废物	蛔虫卵死亡率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16 集卵法	CJ/T221-2005	医用离心机 TL80-1310	/
	粪大肠菌群数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 347.2-2018	DHP-9052 电热恒温培养箱 191007401	20MPN/L

五、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 详见表 2 至表 7。

表 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采样时间	颗粒物 (mg/m ³)	氨 (mg/m ³)	硫化氢 (mg/m 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气象参数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7月 14日	上风 向 1#	8: 00~8: 45	0.084	0.06	0.004	<10	26.5	100.5	2.0	东北风
		12: 10~12: 55	0.097	0.07	0.003	<10	27.9	100.5	2.1	东北风
		16: 10~16: 55	0.075	0.06	0.004	<10	28.5	100.6	2.2	东北风
	下风 向 2#	8: 00~8: 45	0.114	0.09	0.006	<10	26.8	100.2	1.9	东北风
		12: 10~12: 55	0.118	0.07	0.005	13	27.6	100.7	2.3	东北风
		16: 10~16: 55	0.099	0.08	0.003	13	28.8	100.3	2.0	东北风
	下风 向 3#	8: 00~8: 45	0.095	0.08	0.004	11	27.5	100.5	2.0	东北风
		12: 10~12: 55	0.105	0.09	0.006	<10	29.0	100.2	2.1	东北风
		16: 10~16: 55	0.110	0.07	0.005	<10	28.7	100.7	2.3	东北风
	下风 向 4#	8: 00~8: 45	0.114	0.06	0.006	15	27.4	100.5	2.1	东北风
		12: 10~12: 55	0.118	0.09	0.005	<10	29.6	100.5	2.0	东北风
		16: 10~16: 55	0.115	0.07	0.004	<10	28.6	100.7	2.3	东北风
7月 15日	上风 向 1#	8: 05~8: 50	0.097	0.05	0.003	<10	26.6	100.6	3.7	南风
		12: 15~13: 00	0.093	0.04	0.004	<10	27.8	100.7	3.5	南风
		16: 15~17: 00	0.099	0.06	0.005	<10	28.5	100.1	3.4	南风
	下风 向 2#	8: 05~8: 50	0.112	0.06	0.006	<10	26.7	100.4	3.4	南风
		12: 15~13: 00	0.119	0.07	0.004	16	28.5	100.6	3.5	南风
		16: 15~17: 00	0.108	0.08	0.005	11	29.4	100.1	3.2	南风
	下风 向 3#	8: 05~8: 50	0.103	0.09	0.003	12	26.3	100.5	3.6	南风
		12: 15~13: 00	0.105	0.08	0.004	14	28.8	100.2	3.5	南风
		16: 15~17: 00	0.118	0.06	0.006	<10	29.6	100.1	3.8	南风
	下风 向 4#	8: 05~8: 50	0.112	0.09	0.004	<10	26.6	100.2	4.1	南风
		12: 15~13: 00	0.116	0.08	0.004	14	27.0	100.2	3.7	南风
		16: 15~17: 00	0.115	0.08	0.005	<10	28.9	100.1	3.5	南风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表 1 二级新扩改			/	1.5	0.06	/	/	/	/	/

建标准限值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	/	/	/	70	/	/	/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0	/	/	/	/	/	/	/

表 3

噪声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dB(A)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昼间		夜间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1# (东侧)	7月14日	10:17	51.9	22:13	38.9
2# (南侧)		10:53	50.3	22:35	41.2
3# (西侧)		11:57	53.6	23:30	43.2
4# (北侧)		12:32	52.7	23:51	39.4
1# (东侧)	7月15日	10:36	53.5	22:36	44.7
2# (南侧)		10:11	52.9	22:55	40.6
3# (西侧)		9:23	54.2	23:09	43.1
4# (北侧)		8:50	52.4	23:28	44.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限值		60		50	
红星村	7月14日	9:20	50.1	23:10	36.7
	7月15日	9:58	49.5	22:45	38.3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声环境功能区限值		60		50	

表 4

环境空气日均值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mg/m³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及结果(日均值)	
		TSP	
7月14日	红星村	0.058	
7月15日		0.062	
浓度限值		0.30	
浓度限值依据: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二级浓度限值。			

表 5

环境空气质量小时浓度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mg/m³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NH ₃	H ₂ S
7月14日	红星村	02:00~02:45	0.03	0.002
		8:00~8:45	0.02	0.001L
		14:00~14:45	0.01L	0.003

7月15日	20:00~20:45	0.03	0.004
	02:00~02:45	0.01L	0.001L
	8:00~8:45	0.03	0.002
	14:00~14:45	0.01L	0.001L
	20:00~20:45	0.01L	0.003
浓度限值		0.2	0.01
浓度限值依据: NH ₃ 、H ₂ S 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 2.2-2018) 附录 D			

表 6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位置	采样时间	粪大肠菌群(个/100mL)	蛔虫卵数(个/10L)	
兼氧塘	7月14日	8:15	1.7×10 ²	5L
		9:30	1.8×10 ²	5L
		14:40	1.4×10 ²	5L
		16:35	1.2×10 ²	5L
		平均值	1.5×10 ²	5L
	7月15日	8:25	1.5×10 ²	5L
		9:24	1.7×10 ²	5L
		13:45	1.5×10 ²	5L
		16:10	1.3×10 ²	5L
		平均值	1.5×10 ²	5L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 表 5 中标准限值		1000(个/100mL)	2.0 个/L	

表 7 固体废物监测统计表

采样位置	采样时间	蛔虫卵死亡率(%)	粪大肠菌群数(MPN/L)
堆肥晾晒场	7月14日	98	2.1×10 ⁴
	7月15日	98	2.5×10 ⁴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 表 6 中标准要求		≥95%	≤10 ⁵ 个/kg

注: 1、当测定结果在检出限以上时, 报实际测得结果值;
2、当低于方法检出限时; 报所用方法的检出限值, 并加标志 L

本报告仅对本次监测结果负责。

附图: 监测点位示意图



图 1-1 本项目环境空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图 2-1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图 2-2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图 3-1 本项目废水监测点位示意图



图 4-1 本项目固体废物监测点位示意图



图5-1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图5-2 本项目声环境质量监测点位示意图

黑龙江永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资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607MA18Y66M6D	发证机关: 大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计量认证合格证: 170812050304 号	发证单位: 黑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相 关 资 料

报 告 名 称	安达市信达现代示范奶牛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委 托 单 位	安达市信达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监 测 地 点	安达市		
联 系 人	朱经理	联 系 电 话	13836753138
采 样 人 员	张天鹤、王宁、张旭、徐秋	采 样 日 期	2020年7月14-15日
分 析 人 员	杨凤、常琳琳等	分 析 日 期	2020年7月14-22日
报 告 编 写 人	常琳琳	审 核 人	刘宗志
授 权 签 字 人	韩小涛	签 发 日 期	2020年7月23日
异 议 受 理 联 系 电 话	0459-8989973 0459-8989972		
通 信 地 址 及 网 址	大庆市高新区科技路 97 号 http://www.yonqon.com		

声 明

- 1、本公司保证监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监测数据负监测技术责任，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2、本报告未加盖本公司监测报告专用章、计量认证章、骑缝章及无本  公司防伪标识无效。
- 3、本报告无审核人及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涂改、增删、部分复印无效。
- 4、委托监测结果仅对当时工况及环境状况负责；委托单位自行送样的仅对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5、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商业宣传。
- 6、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查询。

以下空白

附加 4 医疗废物处理协议

协 议

甲方：安达市信达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乙方：安达市盛天泉兽药店

针对牧场疾病治疗和防护工作与专业的兽医和兽药销售企业达成协议如下：

- 1) 甲方按甲乙双方商定的兽药及治疗费用，每月给乙方付费。
- 2) 乙方负责提供兽医对防病牛进行诊断和治疗。
- 3) 乙方将符合国家要求的药品按低于市场价 5% 的价格出售给甲方。
- 4) 乙方在给牛每次治疗后将医疗废弃物完全收集并带走处理，不得在牧场内随意丢弃。
- 5) 甲方将每年的防疫工作委托给乙方进行防疫，乙方将保证使用安全合规的育苗进行防疫，并按照防疫要求对防疫废弃物进行处理，不得在牧场内随意丢弃。

甲方（盖章）：

日期：2020年8月20日



乙方（盖章）：安达市盛天泉兽药店

日期：2020年8月20日

安达市信达现代示范奶牛场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7月27日，安达市信达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组织召开了安达市信达现代示范奶牛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会议验收组由建设单位安达市信达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监测单位黑龙江永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安达市信达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对该项目工程建设及环保设施落实情况汇报和监测单位黑龙江永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并进行了现场验收，审阅核实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现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黑龙江省安达市先源乡红星村，项目总占地面积13.15万平方米，奶牛年存栏能力2000头，本工程总投资5281万元。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14年1月由国环宏博（北京）节能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完成，绥化市环境保护局于2014年3月31日对报告表进行了批复，批复文号为绥环函[2014]141号。

（三）投资情况

实际建设过程中该项目总投资5281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31万元，占总投资的4.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环评批复要求的工程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变化内容详见表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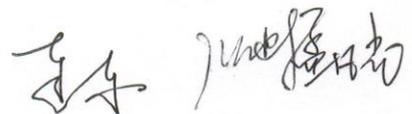


表 1 本项目对比环评阶段变化内容

序号	环评设计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内容	变化后的影响
1	<p>建筑物</p> <p>后备牛舍 2 栋</p> <p>犊牛舍 2 栋</p>	<p>后备牛舍 1 栋</p> <p>未建设</p>	<p>比环评计划减少 1 栋后备牛舍</p> <p>未建设犊牛舍</p>	<p>实际养殖过程中 1 栋后备牛舍即可满足需求，没有对饲养种牛产生不利影响。</p> <p>实际养殖过程中犊牛养殖在设有隔断的综合牛舍，没有对饲养犊牛产生不利影响。</p> <p>由于北方气候原因，不适合沼气工程建设，本项目牛粪尿经清粪车收集运送至晾晒场加入堆肥专用菌（复合型菌）及玉米秸秆进行无害化腐化堆肥处理后还田，变化后对周围环境影响变小。</p>
2	<p>排水</p> <p>运行期间产生的污水与牛粪便一同进入沼气工程生产沼气。</p>	<p>生活污水排入兼氧塘，牛粪尿经清粪车收集运送至晾晒场进行无害化腐化堆肥处理后还田。冲洗水经沉淀池的沉淀后排入兼氧塘，定期由罐装车拉运至周围草原进行灌溉。</p>	<p>沼气工程未建设</p>	<p>生活污水与冲洗水一同排入兼氧塘，定期由罐装车拉运至周围草原进行灌溉。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可知废水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能够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5 中标准限值。变化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3	<p>供暖</p> <p>生活供暖由锅炉房内的 0.5t/h 沼气锅炉提供，烟囱高度为 20m，出口直径为 0.45m。</p>	<p>本项目生活供暖由 2 台 0.15kw 的智能快热式电加热锅炉提供。</p>	<p>沼气锅炉未建设，挤奶间和办公区采暖设置了智能快热式电加热</p>	<p>本项目沼气锅炉未建设，因此挤奶间和办公区设置了智能快热式电锅炉，不新增总量，变化后对周围环境影响</p>

2024.9.27

王林林

序号	环评设计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内容	变化后的影响
4	<p>粪污处理工程</p> <p>本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牛舍采用机械刮板方式清粪污，粪污经刮板输送至牛舍内集粪沟，利用项目产生的污水（生活污水、冲洗废水等）为动力冲入到粪污处理工程中进行固液分离。固态粪污通过30天自然堆积发酵后，一部分作为奶牛垫床使用，另一部分用于旱作农田肥料。液态粪污则进入沼气工程生产沼气。粪污处理工程的主要构筑物包括：固液分离车间300m²、固粪堆放场（室内）650m²。</p>	<p>沼气工程未建设，本项目牛舍采用清粪车清理牛粪尿，运送至堆肥晾晒场加入堆肥专用菌（复合型）及玉米秸秆进行处理无害化腐化堆肥处理后还田。</p>	<p>热锅炉。</p> <p>沼气工程未建设，机械刮板未建设，牛粪尿用于生产有机肥。</p>	<p>变小。</p> <p>本项目牛舍采用清粪车清理牛粪尿，运输至晾晒场加入堆肥专用菌（复合型）及玉米秸秆进行无害化堆肥处理后还田，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理，对比于环评阶段对周围的环境未产生不利影响。</p>
5	<p>沼气工程</p> <p>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包括：生活污水、餐饮废水、设备和地面冲洗废水等。废水产生后通过各环节的集水设施进入到集水管道，流经牛舍集粪沟将粪便冲入到粪污处理工程进行固液分离。由于上述污水的产生具有间断性、不集中性和水量不确定性等特点，为了确保污水冲刷粪便的有效性，将拟建10m³的集水池用于集中收集污水，集水池安装有的自动排水设施，当集水池内的污水存储到一</p>	<p>沼气工程未建设</p>	<p>沼气工程未建设</p>	<p>由于北方气候原因，不适合沼气工程建设。</p>

王学军

序号	环评设计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内容	变化后的影响
6	<p>定量时将自动排出，从而确保集水池内的污水不会富集。</p> <p>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包括：生活污水、餐饮废水、设备和地面冲洗废水等。废水产生后通过各环节的集水设施进入到集水管线，流经牛舍集粪沟将粪便冲入到粪污处理工程进行固液分离。由于上述污水的产生具有间断性、不集中性和水量不确定性等特点，为了确保污水冲刷粪便的有效性，将拟建10m³的集水池用于集中收集污水，集水池安装有自动排水设施，当集水池内的污水存储到一定量时将自动排出，从而确保集水池内的污水不会富集。</p>	<p>本项目生活污水、冲洗废水排入兼氧塘，不设置餐饮、无餐饮废水产生，本项目牛尿与粪便一同收集运送至晾晒场堆肥无废水产生，挤奶间的设备冲洗水排入兼氧塘，定期由罐装车拉运至周围草原进行灌溉。</p>	<p>未设置餐饮，无餐饮废水产生，餐饮废水产生，本项目无养牛废水产生，挤奶间的设备冲洗水排入兼氧塘，定期由罐装车拉运至周围草原进行灌溉。</p>	<p>本项目未设置餐饮，无餐饮废水产生，设备冲洗水排入兼氧塘，定期由罐装车拉运至周围草原进行灌溉。根据本次验收对兼氧塘内废水进行采样的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废水中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能够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5中标准限值。因此本变化对比环评阶段未对周围环境发生不利影响。</p>
7	<p>在牛舍、粪污处理工程、沼气工程等产生恶臭、异味的构筑物内安装通风换气装置和活性炭吸附装置，对恶臭气体进行处理，最终通过20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在饲料库房的粉碎机上方安装集气罩和布袋除尘器对饲料加工粉尘进行净化处理，并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p>	<p>在牛舍、粪污处理工程安装了通风换气装置、喷洒除臭剂等对恶臭气体进行处理，沼气工程未建设，构筑物内未安装吸附装置。饲料的粉碎机为TMR密闭搅拌机，无需</p>	<p>未建设沼气装置，根据实际情况，未产生恶臭、异味的构筑物内安装除臭装置及20m高排气筒，但是对实际生产过程中，未对产生恶臭、异味的构筑物内安装通风换气装置，进行了喷洒生物除臭等措施，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可知，厂界臭气浓度监测结果能够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p>	<p>实际生产过程中，未对产生恶臭、异味的构筑物内安装除臭装置及20m高排气筒，但是对产生恶臭、异味的构筑物内安装了通风换气装置，进行了喷洒生物除臭等措施，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可知，厂界臭气浓度监测结果能够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p>

序号	环评设计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内容	变化后的影响
			<p>安装集气罩和布袋除尘器。</p>	<p>产生恶臭、异味的构筑物内安装了通风换气装置，喷洒生物除臭等措施。</p>	<p>标准》(GB18596-2001)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因此本变化对比环评阶段未发生不利影响。</p>
8	病死牛	设置填埋井进行填埋处理。	未设置填埋井，委托安达市题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未设置填埋井，委托安达市题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对周围环境无影响。

2006年
题桥

本项目实际运行期间对比环评阶段发生了一些环保措施的变化，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环保措施发生变化后，各项污染物都能够达标排放。变化后对比于环评阶段对周围的环境未发生不利影响。

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更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2015.6.4实施）及《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2018.1.29实施），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治理

本项目饲料破碎工段在密闭的 TMR 搅拌车内进行。

在牛舍等产生恶臭、异味的场所采取安装通风换气装置，喷洒除臭剂等措施进行除臭。

2、废水治理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市政管网，不设置餐饮，无餐饮废水产生。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市政管网，牛尿液与粪便一同清理收集运送至晾晒场加入微生物菌及玉米秸秆进行无害化堆肥还田。挤奶间的设备冲洗水经沉淀池沉淀后排入田间贮水池，定期由罐装车拉运至周围草原进行灌溉。

3、噪声治理

对风机、水泵的机械设备采取减振、降噪等措施；车间配套安装隔声门窗，噪声可满足要求。

(4) 固体废物治理

本项目采用清粪车清理收集后运送至晾晒场进行无害化堆肥处理后还田；生活垃圾设有垃圾箱集中收集，市政部门统一处理；病死牛尸体委托安达市题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医疗废物委托安达市盛天泉兽药店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上风向无组织颗粒物浓度为 $0.075\text{mg}/\text{m}^3$ - $0.099\text{mg}/\text{m}^3$ ，



下风向无组织颗粒物浓度为 0.0895mg/m³-0.119mg/m³ 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厂界上风向氨浓度为 0.04mg/m³-0.07mg/m³，下风向为 0.06mg/m³-0.09mg/m³；厂界上风向硫化氢浓度为 0.003mg/m³-0.005mg/m³，下风向为 0.003mg/m³-0.006mg/m³；氨和硫化氢监测数据浓度值均能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

厂界上风向臭气浓度未检出，下风向最大监测浓度为 16，均能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恶臭污染物排放中表 7 标准。

2、噪声监测结论

监测结果表明，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监测结果在 50.3 dB（A）~54.2dB（A）之间、夜间监测结果在 38.9 dB（A）~44.7dB（A）之间，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3、废水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兼氧塘废水粪大肠菌群为 1.2×10²-1.8×10² MPN/100mL，蛔虫卵数未检出，均能够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5 中标准限值。

4、固体废物监测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牛粪尿经清粪车收集后运至晾晒场进行堆肥处理，堆肥后还田；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病死牛尸体委托委托安达市题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养殖业废渣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表 6 标准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项目建设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正常运行验收期间环境敏感点红星村环境空气中 TSP 浓度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浓度限值要求；

氨、硫化氢最大检测浓度能够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 D 的标准限值要求。



2、项目建设对声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环境敏感点红星村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按照批复文号要求采取各项环保措施，经检测各项污染物排放情况均满足相应标准要求，并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建设、同时投产，严格落实了“三同时”制度，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第八条规定，验收监测期间，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合格。

七、验收人员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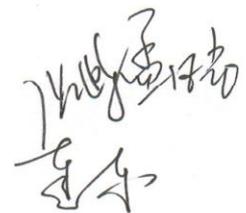
本项目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见附表。

八、建议

- （1）运营期对设备做好维护工作，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安达市信达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2020年7月27日



附表：安达市信达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安达市信达现代示范奶牛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

成员	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	电话号码	签名
建设单位	安达市信达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37082219880630121X	13836753138	林
验收报告编制机构	安达市信达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37082219880630121X	13836753138	林
验收报告监测机构	黑龙江永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0623198405011624	18545808183	王明
专业技术专家	黑龙江农垦勘测设计研究院	23080 * 196 * 102 * 0534	158460 * 996 *	高伟
	大庆市环境检测中心	23060 * 197 * 0601 * 1379	134367 * 117 *	王
	黑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14062419840918301P	18745910032	李